

Nokia 6600 fold-1 用戶指南

一致性聲明

諾基亞公司聲明本產品 RM-325 符合 1999/5/EC 指引的基本要求和相關規定。可在網站 http://www.nokia.com/phones/declaration_of_conformity/ 找到此聲明的副本。

CE 0434

© 2008 諾基亞。版權所有。

諾基亞、Nokia、Nokia Connecting People 及 Navi 是諾基亞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Nokia tune 是諾基亞公司的聲音標誌。本文所提及的其他產品及公司名稱可能分別為其各自擁有者的商標或商號名稱。

未事先取得諾基亞的書面同意，嚴禁以任何形式複製、傳輸、分發或儲存本文件的部分或全部內容。

美國專利號碼 5818437，其他專利權正在申請中。T9 文字輸入軟件 Copyright (C) 1997-2008。Tegic Communications, Inc. 版權所有。



包括 RSA BSAFE 密碼編譯或來自 RSA Security 的安全協定軟件。



Java 是 Sun Microsystems, Inc 的商標。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MPEG-4 Visual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i) for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use in connection with information which has been encoded in compliance with the MPEG-4 Visual Standar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activity and (ii) for use in connection with MPEG-4 video provided by a licensed video provider.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Additional information, including that related to promotional, internal, and commercial uses,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 See <http://www.mpegla.com>.

本產品擁有 MPEG-4 視覺專利組合許可證，(i) 在消費者參與個人和非商業活動下符合 MPEG-4 視覺準則提供的資料，這些資料只作個人和非商業性使用，以及 (ii) 與 MPEG-4 影像連接一起使用，影像由持牌的影像供應商提供。未授與、亦未包含其他方面的使用許可。包括推廣性、內部及商業用途在內的附加資料可從 MPEG LA, LLC 獲得。請瀏覽 <http://www.mpegla.com>。

諾基亞奉行持續研發的政策。諾基亞保留對本文所描述之任何產品進行更改及改進的權利，恕不預先通知。

在適用法律許可的最大範圍內，任何情況下對資料遺失、收益損失或因此所引致的任何特別的、意外的、連帶的或間接的損失，諾基亞恕不負責。

本文件的內容以「現有形式」提供。除所適用的法律外，諾基亞不對本文件的正確性、可靠性或其內容提供任何保證，不論是明示或暗示的，包括但不限於適銷性及針對特定

目的的適用性的暗示保證。諾基亞保留隨時修訂或收回本文件的權利，恕不預先通知。如要獲取最新的產品資料，請瀏覽 <http://www.nokia.com.hk>。

特定產品、產品應用程式及服務的供應情況可能根據地區的不同而有所分別。請向您的諾基亞經銷商查詢以獲取詳細資料及提供的語言選項。

出口控制

本裝置可能含有受美國及其他國家出口法律及法規約束的物品、技術或軟件。禁止與法律相抵觸的改動。

本裝置中提供的第三方應用程式由不從屬於或關聯於諾基亞的個人或團體建立和擁有。對於這些第三方的應用程式，諾基亞並不擁有版權或知識產權。因此，諾基亞並沒有責任向終端用戶提供支援或保證這些應用程式的功能，亦不會對這些應用程式或物件上的資料負責。諾基亞對這些第三方應用程式不負任何擔保責任。

如您使用這些應用程式，表示您清楚知道應用程式以「現有形式」提供，不論明示或暗示及在法律覆蓋範圍下均沒有保證。您亦清楚無論諾基亞及其附屬機構均沒有發表任何陳述或保證，不論明示或暗示，包括但不限於標題的保證、能切合特定目的或達致特定目的的經營能力，或應用程式不會侵犯第三者的專利、版權、商標或其他權利。

第 1 版

目錄

安全	vi	通話時可用的選項	9
一般資料	vii	來電等待	9
有用的提示	vii	撥打視像通話	9
關於本裝置	viii	3. 輸入文字	11
網絡服務	ix	選擇書寫語言	11
增強配套	ix	在輸入法之間互相切換	11
密碼功能	ix	筆劃輸入法	11
下載內容	x	拼音輸入法	13
諾基亞支援	x	近似拼音	13
1. 快速入門	1	詞組輸入	13
插入 SIM 卡、記憶卡及電池	1	分隔符號	13
插入 SIM 卡	1	建立詞組	14
插入記憶卡及電池	1	啓動與關閉智慧英文輸入法	14
microSD 記憶卡	1	傳統英文輸入法	14
為電池充電	2	智慧英文輸入法	14
開機與關機	2	書寫文字的秘訣	14
開啓及關閉手機	3	4. 訊息服務	16
設定時間、時區和日期	3	編寫及發送文字訊息	16
配置設定服務	3	編寫及發送多媒體訊息	16
掛繩	3	閱讀及回覆訊息	16
天線	4	Nokia Xpress 聲音短訊	16
按鍵及部件	4	快顯訊息	17
感應器	5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17
輕敲兩下	5	電子郵件設定精靈	17
顯示指示符號及時間	5	編寫及發送電子郵件	17
靜音鈴聲及拒絕來電	5	下載電子郵件	18
待機模式	6	閱讀及回覆電子郵件	18
捷徑顯示模式	6	即時訊息	18
指示符號	6	留言訊息	18
航空模式	7	短片訊息	18
2. 通話	8	廣播訊息	18
撥打語音通話	8	服務指令	18
接聽及結束語音通話	8	訊息設定	19
靜音或拒絕語音通話	8	標準設定	19
單鍵撥號	8	文字訊息	19
語音撥號	9	多媒體訊息	19
		電子郵件訊息	20

服務訊息.....	20	拍攝圖像.....	32
5. 通訊錄.....	21	錄製短片.....	32
儲存姓名及電話號碼.....	21	相機及短片選項.....	32
尋找聯絡人.....	21	音樂播放機.....	32
編輯聯絡人.....	21	音樂功能表.....	33
新增聯絡人詳情.....	21	播放音樂.....	33
複製或移動通訊錄.....	21	收音機.....	33
群組.....	22	搜尋及儲存電台.....	33
名片.....	22	收聽收音機.....	34
通訊錄設定.....	22	語音備忘.....	34
6. 記錄.....	23	錄製聲音.....	34
7. 設定.....	24	均衡器.....	34
操作模式.....	24	立體聲強化.....	34
佈景.....	24	10. 電子秘書.....	35
鈴聲.....	24	鬧鐘.....	35
燈光.....	24	停止響鬧.....	35
螢幕.....	24	日曆.....	35
待機模式設定.....	24	建立日曆備註.....	35
日期和時間.....	25	農曆.....	35
我的快捷操作.....	25	待辦事項.....	36
左右選擇鍵.....	25	備註.....	36
導航鍵.....	25	計算機.....	36
捷徑顯示鍵.....	25	倒數計時器.....	36
同步處理與備份.....	25	計時錶.....	37
數據連線.....	25	字典.....	37
藍牙無線技術.....	26	11. 應用程式.....	38
分組數據.....	26	啓動遊戲.....	38
USB 數據傳輸線.....	26	啓動應用程式.....	38
通話.....	27	應用程式選項.....	38
手機.....	27	12. 網絡.....	39
配套.....	28	連接至服務.....	39
配置.....	28	瀏覽網頁.....	39
保密.....	29	書籤.....	40
恢復原廠設定.....	29	顯示設定.....	40
8. 多媒體資料.....	30	安全性設定.....	40
數碼權限管理.....	30	Cookie 和快取記憶體.....	40
列印圖像.....	31	安全連接的指令檔.....	40
9. 影音工具.....	32	瀏覽器安全.....	40
相機及錄像機.....	32	證書.....	41
		數碼簽字.....	41

13. SIM 服務	42
14. 個人電腦連接.....	43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43
數據通訊應用程式.....	43
15. 原廠增強配套.....	44
增強配套.....	44
電池.....	44
16. 電池和充電器資料.....	45
諾基亞電池認證指引[.....	45
17. 保養及維修	47
18. 附加安全資料.....	48
有限保證	52
索引[.....	53

安全

請閱讀下列簡易的使用準則。違反這些準則可能會引致危險或觸犯法律。閱讀完整的用戶指南以獲取詳情。



安全規定

當禁止使用無線電話，或可能因此造成干擾或危險時，請勿開機。



行車安全第一

請遵守當地所有法律。駕車時請保持雙手活動自如，以便控制車輛。行車安全是駕駛車輛時優先考慮的因素。



干擾

所有無線裝置都可能受到干擾，影響效能。



在限制區域內應關機

請遵守所有限制。在飛機內、醫療器材、燃料、化學品或爆破區域附近應關機。



合格的服務

僅容許合格的服務人員安裝或維修本產品。



增強配套及電池

請僅使用經認可的增強配套及電池。請勿連接不兼容的產品。



防水性

本裝置並不防水。請保持乾燥。

一般資料

■ 有用的提示

在將手機送至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前

問：如何才能解決手機的操作問題？

答：嘗試以下方法：

- 關閉手機，移除並裝回電池。
- 恢復原廠設定。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恢復原廠設定**。要將所有個人資料儲存於手機中，選擇**僅恢復設定**。

藍牙連接

問：為什麼我找不到兼容藍牙裝置？

答：嘗試以下方法：

- 檢查兩個裝置是否兼容。
- 檢查兩個裝置是否均已啟動了藍牙連接。
- 檢查兩個裝置之間的距離是否在 10 米 (33 英尺) 之內，且它們之間沒有牆壁或其他障礙物。
- 檢查另一裝置是否處於隱藏模式。

通話

問：我如何靜音來電鈴聲或響鬧鈴聲？

答：關閉翻蓋，輕敲兩下副螢幕。

問：我如何更改音量？

答：要在通話期間調校音量，向上或向下捲動。

問：我如何更改鈴聲？

答：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鈴聲**。

時鐘

問：我如何看時間？

答：關閉翻蓋，輕敲兩下副螢幕。

通訊錄

問：我如何新增聯絡人？

答：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新增**。

問：我如何為聯絡人新增附加資料？

答：尋找您想為其加入詳情的聯絡人，然後選擇**詳情** > **操作** > **新增詳情**，並從可用選項中選擇。

功能表

問：我如何更改功能表的外觀？

答：要更改功能表顯示格式，選擇**功能表** > **操作** > **主功能表顯示格式** > **清單**、**圖示**、**圖示標籤**或**清單列表**。

問：我如何個人化我的功能表？

答：要重新排列功能表，選擇**功能表** > **操作** > **組織**。捲動至您想要移動的功能表，然後選擇**移動**。捲動至您想將功能表移往的

位置，然後選擇**確認**。要儲存更改，選擇**完成** > **確認**。

訊息

問：為什麼我無法發送多媒體訊息？

答：要查詢多媒體訊息服務 (MMS，網絡服務) 的供應情況並申請此服務，請與您的服務供應商聯絡。

問：我如何設定電子郵件？

答：要使用手機上的電子郵件功能，您需要兼容的電子郵件系統。如要獲取正確的設定，請與您的電子郵件服務供應商聯絡。您可以透過配置訊息接收這些設定。要啟動電子郵件設定，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電子郵件訊息**。

個人電腦連接

問：為什麼在將手機連接至個人電腦時發生問題？

答：確保個人電腦中安裝有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並且正在執行。請參閱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的用戶指南。如要獲取有關如何使用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的更多資料，請參閱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的說明功能，或瀏覽 www.nokia.com.hk 上的支援網頁。

快捷操作

問：有沒有我可以使用的快捷操作？

答：在您的手機上可以使用多種快捷操作：

- 要存取通話記錄，按一次通話鍵。要撥打電話號碼，捲動至您想要撥打的號碼或姓名，然後按通話鍵。
- 要開啓網絡瀏覽器，按住 **0**。
- 要致電您的留言信箱，按住 **1**。
- 要致電您的短片信箱，按住 **2**。
- 要從任何操作模式切換到無聲操作模式，以及切換回一般操作模式，按住 **#**。

■ 關於本裝置

本指南中描述的無線裝置已獲許用於 WCDMA 850 和 2100 及 GSM 850、900、1800 和 1900 網絡。請與服務供應商聯絡，獲取有關網絡的詳情。

當使用本裝置的功能時，請遵守所有法律並尊重他人的隱私和合法權利 (包括版權)。

版權保護可以防止一些圖像、鈴聲及其他內容被複製、修改、傳送或轉發。

您的裝置中可能已預先安裝了第三方互聯網網站的書籤及連結。您亦可透過裝置存取其他第三方網站。第三方網站並不從屬於諾基亞，諾基亞不認可這些網站，亦不會為其承擔任何責任。如果選擇存取這些網站，您應該對安全或內容採取預防措施。



警告：要使用本裝置內的任何一項功能(鬧鐘功能除外)，裝置必須開啓。在使用無線裝置可能導致干擾或危險的情況下，請勿開機。

請記住為儲存於您裝置內的重要資料備份或保留書面記錄。

在連接任何其他裝置時，請先閱讀其用戶指南，獲取詳細的安全指引。請勿連接不兼容的產品。

■ 網絡服務

要使用手機，必須享有無線服務供應商提供的服務。部份功能要求特殊網絡功能。並非所有網絡均支援這些功能；某些網絡可能要求您在使用網絡服務前先向服務供應商作特殊申請。您的服務供應商會為您提供指引，並說明要收取的費用。一些網絡可能有限制，影響您使用網絡服務。例如，有些網絡可能無法支援所有受語言影響的字符和服務。

服務供應商可能會要求您關閉或停用裝置的某些功能。這樣，這些功能將不會顯示於您裝置的功能表中。本裝置可能已經過特殊配置，例如：功能表名稱、功能表次序及圖標的更改。請與服務供應商聯絡以獲取詳情。

本手機支援基於 TCP/IP 協定的 WAP 2.0 協定 (HTTP 及 SSL)。本裝置的一些功能，例如多媒體

訊息服務 (MMS)、瀏覽、電子郵件應用程式、即時訊息、動態通訊錄、遠端同步處理和透過瀏覽器或 MMS 下載內容，要求網絡支援這些技術。

■ 增強配套



警告：僅使用經諾基亞認可、適用於本特定型號的電池、充電器及增強配套。使用其他未經許可的增強配套，可能會令手機的保養失效，甚至造成危險。

如要獲取經認可增強配套的供應情況，請向您的經銷商查詢。切斷任何增強配套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拔出，不要拉電線。

■ 密碼功能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可設定手機使用密碼及保密設定的方式。

- 鍵盤鎖 (按鍵保護) 幫助防止意外按鍵：
 1. 要鎖定鍵盤，開啓翻蓋，在 3.5 秒內選擇**功能表** > *。
 2. 要解除鎖定鍵盤，開啓翻蓋，在 1.5 秒內選擇**功能表** > *。

要在鍵盤鎖定時接聽電話，按通話鍵。當您結束通話或

拒絕來電時，鍵盤會自動鎖定。

亦可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 > 自動鍵盤鎖**或**安全鍵盤鎖 > 開**或**關**。如果安全鍵盤鎖已啟動，輸入保密碼(如果系統要求)。

- 保密碼(5至10個數字)可協助您保護手機以防他人未經授權使用。可以建立並更改保密碼，並設定手機要求輸入該密碼。請勿向他人透露該密碼，並將其與手機分別放在不同的安全地方。如果您忘記了密碼而已將手機鎖定，手機可能需要進行維修，並且可能要收取費用。如要獲取更多資料，請與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或手機經銷商聯絡。
- PIN碼隨SIM卡一起提供，有助於防止未經授權使用您的SIM卡。
- PIN2碼隨部分SIM卡一起提供，在存取某些服務時需要輸入此密碼。
- PUK與PUK2碼可能隨SIM卡一起提供。如果連續三次輸入錯誤的PIN或PIN2碼，手機將要求您提供PUK或PUK2碼。如果沒有該密碼，請與服務供應商聯絡。
- 當您使用通話限制服務來限制用您的手機接聽來電或撥

打電話時(網絡服務)，需要輸入限制密碼(4個數字)。

- 要查看或更改安全模組設定(如果已安裝)，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 > 安全模組設定**。

■ 下載內容

您可以在手機中下載新的內容(例如佈景)(網絡服務)。

如要獲取有關不同服務供應情況、價格與收費的資料，請與您的服務供應商聯絡。

■ 諾基亞支援

如要獲取最新指南、附加資料、下載內容以及與您的諾基亞產品相關的服務，請瀏覽諾基亞網站 www.nokia.com.hk/support。

該網站提供了有關使用諾基亞產品及服務的資

NOKIA
Care

訊。如果需要與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聯絡，請瀏覽 www.nokia.com.hk/contactus 來查找當地服務中心聯絡清單。

如要獲取維修服務，請於 www.nokia.com.hk/repair 查看您就近的諾基亞客戶服務中心聯絡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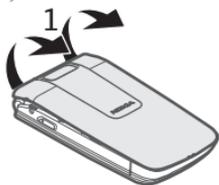
1. 快速入門

■ 插入 SIM 卡、記憶卡及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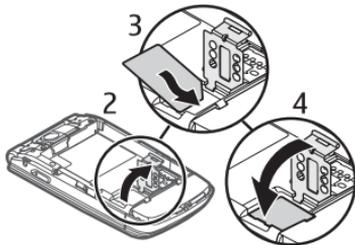
SIM 卡及其觸點很容易因刮痕或彎曲而損壞，因此使用、插入或取出 SIM 卡時要加倍小心。

插入 SIM 卡

1. 將手機背對著您，移除電池殼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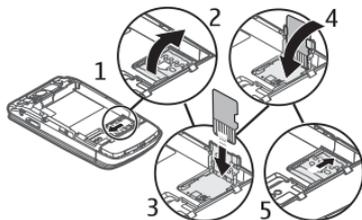
2. 要鬆開 SIM 卡夾，輕推 SIM 卡夾的鎖定夾，然後將其打開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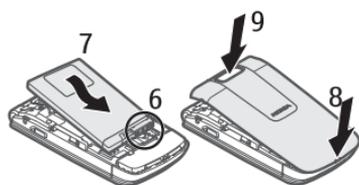
3. 插入 SIM 卡 (3)。確保 SIM 卡已正確地插入，並且卡的接觸區朝下。
4. 關上 SIM 卡夾，然後推入使其鎖定到位 (4)。

插入記憶卡及電池

1. 要插入記憶卡，滑動卡夾 (1)，並轉動打開它 (2)。
2. 將記憶卡滑入卡夾 (3)。
3. 旋回卡夾到原位 (4)，然後合上卡夾 (5)。確保 SIM 卡已正確地插入，並且卡的接觸區朝下。



4. 注意電池接觸區 (6)，然後插入電池 (7)。
5. 裝回電池殼 (8-9)。



■ microSD 記憶卡

您可以將鈴聲、佈景、提示音、圖像及短片儲存在兼容的 microSD 卡上。如果您更換此



卡，則這些功能及特性可能會無法正常使用。

必須先關機，才能移除或更換 microSD 卡。

本手機支援高達 4 GB 的 microSD 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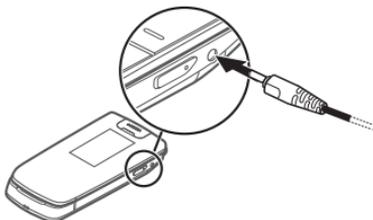
僅使用經諾基亞認可、供本裝置使用的兼容 microSD 卡。諾基亞使用許可的記憶卡工業標準，但是某些商標的記憶卡可能不完全兼容於本裝置。使用不兼容的卡可能會損壞卡及裝置，並可能會毀壞儲存於卡中的數據。

■ 為電池充電

移除電池前務必關閉裝置並斷開與充電器的連接。

將充電器用於本手機之前，請先檢查充電器的型號¹。當手機處於待機模式時，使用 AC-4 充電器為 BL-4CT 電池充電大約需要 1 小時 30 分鐘。

1. 將充電器連接至電源插座。



2. 將充電器的導線插入手機側部的充電器插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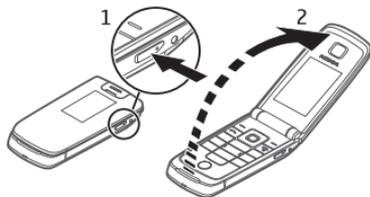
1. 充電器的具體型號因插頭類型的不同而不同。例如：對於 AC-3 型插頭，充電器的具體型號可以是 AC-3C、AC-3U、AC-3X 等。

如果電池已完全沒電，可能要過幾分鐘充電指示符號才會出現在螢幕上或才能撥打電話。

■ 開機與關機

要打開翻蓋，按打開翻蓋鍵

- (1)。翻蓋便打開至約 161 度
- (2)。不要試圖用力增大翻蓋的角度。



手動合上翻蓋。

手機處於關閉狀態或電量不足時，手動打開翻蓋。

為使打開翻蓋鍵正常工作，用乾淨的軟乾布擦拭磁鐵及錨板，保持其乾淨。請參閱「[按鍵及部件](#)」，第 4 頁。

■ 開啟及關閉手機

1. 按住電源鍵。



2. 如果手機要求 PIN 碼或 UPIN 碼，輸入密碼(以 **** 顯示)，然後選擇**確認**。

當您第一次開啓手機並且手機處於待機模式下時，會要求您從服務供應商處獲取配置設定(網絡服務)。請確認或拒絕該要求。請參閱「**配置**」，第 28 頁，及「**配置設定服務**」，第 3 頁。

■ 設定時間、時區和日期

當您第一次開啓手機且手機處於待機模式下時，會要求您設定時間和日期。填寫欄位，然後選擇**儲存**。

以後要更改日期和時間設定，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日期和時間 > 日期和時間設定、日期與時間格式或自動更新時間**(網絡服務)，更改時間、時區及日期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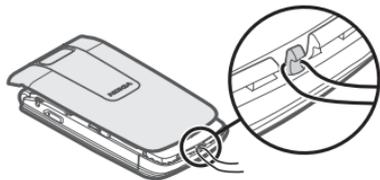
■ 配置設定服務

要使用某些網絡服務，例如：流動互聯網服務、MMS、Nokia Xpress 聲音短訊或遠端互聯網伺服器同步處理，您的手機需要正確的配置設定。如要獲取更多有關供應情況的資料，請向您的網絡商、服務供應商、就近的諾基亞授權經銷商查詢，或瀏覽諾基亞網站上的支援網頁 www.nokia.com.hk/support。

當您已經以配置訊息的形式接收設定，並且設定沒有自動儲存及開啓時，手機會顯示**收到配置設定**。選擇**顯示 > 儲存**。如果需要，輸入服務供應商提供的 PIN 碼。

■ 掛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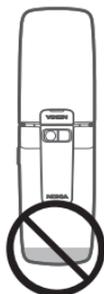
移除手機的電池殼。繫上掛繩。裝回電池殼。



■ 天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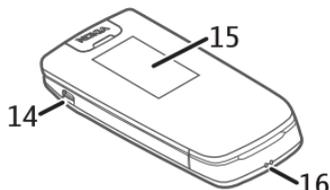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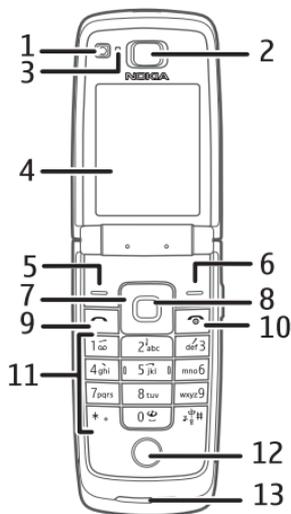
您的裝置可能配備內置和外部天線。跟任何無線電傳輸裝置一樣，當天線正在傳輸或接收時，避免無必要地接觸天線範圍。接觸該天線會影響通訊質素和可能導致裝置以正常所需更高的電量水平操作，並可能縮短電池的壽命。

圖中灰色標記的位置為天線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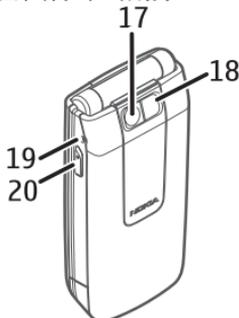


2. 聽筒/磁性錨板
3. 感光器
4. 螢幕
5. 左選擇鍵
6. 右選擇鍵
7. Navi™ 捲動鍵
以下稱為捲動鍵
8. 中間選擇鍵
9. 通話鍵
10. 結束鍵/電源鍵，結束通話
(短按) 及開機與關機 (長按)
11. 鍵盤
12. 磁鐵
13. 喇叭
14. USB 埠
15. 副螢幕
16. 掛繩孔

■ 按鍵及部件



1. 前置相機

17. 兩百萬像素¹相機

18. 相機閃光燈

19. 充電器連接器

20. 打開翻蓋鍵 (電磁鐵打開)

■ 感應器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 > **感應器設定** > **感應器** > **啟動**，啟動此功能。

輕敲功能可讓您快速使來電及響鬧靜音，以及拒絕來電。可以在副螢幕上看到時間，以及未接來電和新訊息指示符號。

輕敲兩下

翻蓋關閉時，永遠在隱藏的外螢幕下面區域輕敲兩下副螢幕。



顯示指示符號及時間

要顯示時間，輕敲兩下處於隱藏狀態的副螢幕。這時，視乎所選的時鐘設定，將會顯示模擬時鐘或是數字時鐘。請參閱「**設定時間、時區和日期**」，第3頁。

如果音樂播放機或FM收音機開啓，必須先將其關閉。如果有未接來電或收到新訊息，必須先檢視它們，然後才會看到時間。

將手機拿到遠離明亮光線(如直射的陽光)的地方，查看隱藏的外螢幕上的指示符號和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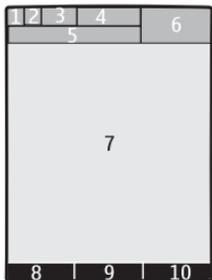
靜音鈴聲及拒絕來電

要靜音來電或響鬧鈴聲，輕敲兩下副螢幕。要拒絕來電或重響響鬧，再輕敲兩下該螢幕。下一個來電或響鬧時將會恢復響鈴。

1. 有效像素為 1600x1200 像素。

■ 待機模式

當手機已準備就緒，又尚未輸入任何字元時，手機便處於待機模式下。



1. 3G 指示符號
2. 流動網絡的訊號強度
3. 電池電量
4. 指示符號。請參閱「指示符號」，第 6 頁。
5. 網絡名稱或網絡標誌
6. 時鐘
7. 主螢幕
8. 左選擇鍵。預設情況下，它是可將您快速帶至快捷操作清單的捷徑。請參閱「左右選擇鍵」，第 25 頁。
9. 中間選擇鍵模式是**功能表**。
10. 右選擇鍵。預設情況下，它是可將您帶至所儲存聯絡人的**通訊錄**。請參閱「左右選擇鍵」，第 25 頁。

捷徑顯示模式

要啓用或停用捷徑顯示模式，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 > **捷徑顯示** > **捷徑顯示**。

在捷徑顯示模式中，向上或向下捲動，可瀏覽清單，並選擇**選擇**或**顯示**。箭頭指示可提供進一步資料。要停止瀏覽，選擇**退出**。

要組織及更改捷徑顯示模式，啓動捷徑顯示模式，然後選擇**操作** > **個人化檢視**或**捷徑顯示設定**。

指示符號

-  您有未讀的訊息。
-  您有未接來電。請參閱「記錄」，第 23 頁。
-  鍵盤已鎖定。請參閱「密碼功能」，第 ix 頁。
-  有來電或收到短訊時，手機將無聲。請參閱「鈴聲」，第 24 頁。
-  響鬧處於啓動狀態。請參閱「鬧鐘」，第 35 頁。
-  對分組數據連接模式選擇**保持連線**設定時，分組數據服務即可用。
-   GPRS 或 EGPRS 連接已建立。
-   GPRS 或 EGPRS 連接已暫停(保留)。



藍牙連接指示符號。請參閱「藍牙無線技術」，第 26 頁。



警告：在航空操作模式下，您不能撥打或接聽任何電話(包括緊急電話)或使用其他要求網絡覆蓋的功能。要撥打任何電話，必須先更改操作模式以啟動通話功能。如果裝置被鎖定，請輸入鎖定碼。如果當裝置已鎖定或處於航空操作模式下時，您需要撥打緊急電話，您可能亦可在鎖定碼欄位中輸入已編入本裝置內的官方緊急號碼，然後選擇「通話」。裝置將確認您是否要退出航空操作模式以撥打緊急電話。

■ 航空模式

在飛機上或醫院等對無線電敏感的環境中請使用航空模式，以停用所有射頻功能。啟動航空操作模式後，會顯示圖示 。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操作模式 > 航空 > 啟動**或**個人化選擇**。

要將手機設定為在每次開機時詢問是否使用航空操作模式，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 > 航空模式詢問 > 開**。

要關閉航空操作模式，選擇任何其他操作模式。

在離線或航空操作模式下，可能需要先對裝置進行解鎖並更改為通話操作模式，方可撥打電話。

2. 通話

■ 撥打語音通話

執行以下操作之一：

- 輸入電話號碼(包括區碼)，然後按通話鍵。

要撥打國際長途電話，按 * 兩次輸入國際長途碼(+ 字元可代替國際接入號碼)，如有需要，輸入國家和地區代碼(不包括開頭的0)，與及電話號碼。

- 要存取通話記錄，按一次通話鍵，捲動至需要的號碼或姓名，並按通話鍵。
- 向通訊錄中的某個聯絡人或號碼致電。請參閱「通訊錄」，第 21 頁。

要在通話期間調校音量，向上或向下捲動。

■ 接聽及結束語音通話

要接聽來電，按通話鍵，或打開翻蓋。要結束通話，按結束鍵，或合上翻蓋。

要啓動翻蓋設定，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 > 打開翻蓋時接聽 > 開**。

■ 靜音或拒絕語音通話

使用鍵盤：

- 要使鈴聲靜音，選擇**無聲**。然後接聽或拒絕來電。
- 要拒絕來電，按結束鍵。

使用副螢幕上的輕敲指令：

要啓動輕敲設定，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 > 感應器設定**。請參閱「感應器」，第 5 頁。

- 要靜音鈴聲，輕敲兩下副螢幕。下次來電時鈴聲將會恢復。
- 要拒絕來電，再輕敲兩下副螢幕。

■ 單鍵撥號

要將電話號碼指定給一個單鍵撥號鍵(3 至 9)：

1.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單鍵撥號**。
2. 捲動至要使用的單鍵撥號號碼。
3. 如果已對該按鍵設定了號碼，選擇**設定**，然後選擇**操作 > 更改**。
4. 輸入號碼或選擇**尋找**，並選擇您想要設定的聯絡人。

如果單鍵撥號處於停用狀態，手機會詢問您是否想要啓用它。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 > 單鍵撥號 > 開**。

要撥打號碼，按住單鍵撥號鍵，直至通話開始。

■ 語音撥號

透過說出通訊錄中儲存的聯絡人姓名撥打電話。

語音指令與語言有關，因此，進行語音撥號前，必須先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 > 語音辨識 > 識別語言**，選擇您自己的語言。依照螢幕上的指引進行**語音辨識訓練**。



注意：在嘈雜的環境中或在緊急關頭使用語音標籤可能比較困難，因此，在任何環境下都不應完全依靠語音進行撥號。

1. 在待機模式下，按住右選擇鍵。會聽到短的提示聲，並顯示**請講話**的字樣。
2. 說出您想撥打電話的聯絡人姓名。如果語音識別成功，會顯示一個匹配項目的列表。手機會播放列表中第一個匹配的語音指令。如果該匹配項目不正確，捲動至其他項目。

■ 通話時可用的選項

在通話期間可以使用的選項大多屬於網絡服務。如要確定選項是否可用，請與您的服務供應商聯絡。

服務供應商可能會提供的選項包括會議通話、短片共享及保留通話。

來電等待

要在通話期間獲得有新來電正在等待接聽的通知（網絡服務），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 > 來電等待 > 啟動**。

要在通話期間接聽等待的來電，按通話鍵。第一個通話會被保留。要結束當前通話，按結束鍵。

■ 撥打視像通話

撥打視像通話時，可用手機前面的相機拍攝您的即時視像，發送給對方。

要撥打視像通話，必須有 USIM 卡且連接至 WCDMA 網絡。如要獲取有關視像通話服務供應情況及申請方法的資料，請與網絡營運商或服務供應商聯絡。視像通話只能在兩方之間進行。可以向兼容手機或 ISDN 客戶端撥打視像通話。當正在進行其他語音、視像或數據通話時，不能撥打視像通話。

1. 要從待機模式下開始視像通話，輸入電話號碼，或選擇**通訊錄**，然後選擇聯絡人。
2. 按住通話鍵，或選擇**操作 > 視像通話**。撥打視像通話可能需要一段時間才能通話。

視像通話及撥出電話的動畫會顯示。如果通話沒有成功(例如，網絡不支援視像通話或接收裝置不兼容)，手機會詢問您是否要嘗試普通通話或改為傳送訊息。

要在通話期間調校音量，向上或向下捲動。

3. 要結束通話，按結束鍵。

在視像分享和高速數據連接等長時間操作過程中，可能會感覺到裝置發熱。大多數情況下，這屬於正常現象。如果您懷疑手機運作不正常，請到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進行維修。

3. 輸入文字

手機中可用的輸入法是根據手機銷售市場預先設置的。

黨書寫語言設定為繁體中文時，您可以使用筆劃輸入法輸入繁體中文字元。黨書寫語言設定為簡體中文時，您可以使用拼音或筆劃輸入法輸入簡體中文字元。

■ 選擇書寫語言

你可以將書寫語言變更為手機支援的任何語言。選擇操作，或按住 #，然後選擇書寫語言以及想要的語言。

■ 在輸入法之間互相切換

輸入法指示符號會顯示於螢幕頂端：

拼音	
筆劃	
大寫字母	 
小寫字母	
數字輸入	

並非在任何情況下均可以使用所有輸入法。請經常查看指示符號，獲知正在使用的是哪一種輸入法。

要在書寫文字時於可用輸入法之間切換，重複按 # 鍵，直至顯示所需輸入法的指示符號。

■ 筆劃輸入法

組成中文字元的筆劃分為五種：橫、豎、撇、點和折。每種筆劃分別對應一個數字鍵（1 至 5）。

按鍵	1	2	3	4	5
基本筆劃	一	丨	丿	丶	㇇

■ 拼音輸入法

您僅需按一次數字鍵，而不必考慮拼音符號在數字鍵上的位置。手機會對輸入的拼音符號進行邏輯組合。

使用拼音輸入法輸入字元：

1. 針對要輸入的每個拼音符號，按一次數字鍵（使用「v」輸入「ü」）。
2. 重複按 1 鍵，直至獲得想要的聲調標記。
3. 如果需要，重複按 * 直至突出顯示所需的拼音組合。
4. 捲動至所需的中文字元，然後選擇**確認**。

近似拼音

透過該功能，手機可以容許某些近似拼音對：c/ch、z/zh、s/sh、n/l、r/l、f/h、an/ang、in/ing 和 en/eng。要選擇需使用的近似拼音對，請在未顯示輸入符號或預想清單的情況下，選擇**操作 > 近似拼音**。

■ 詞組輸入

一次最多可以輸入包含七個中文字元的詞組。

1. 按相應的數字鍵以輸入詞組第一個字元的音節或拼音首字母，或者前幾個筆劃。

2. 按 0 可輸入分隔符號；或者，在拼音模式下，重複按 1 鍵可輸入所需字元的聲調標記。
3. 輸入下一個中文字元的音節或拼音首字母，或者前幾個筆劃。
4. 如有必要，重複步驟 2 及 3，輸入詞組中所有字元的音節或拼音首字母，或者前幾個筆劃。
5. 如果在拼音模式下，可根據需要重複按 * 以突出顯示您想要的拼音組合。
6. 在候選清單中捲動至想要的詞組，然後選擇**確認**。

有些詞組可能並未儲存在手機中。要創建一個不超過七個字元的詞組，在未顯示輸入符號或預測清單時，選擇**操作 > 用戶詞組 > 新增**。如果資料庫已滿，則新詞組會取代最長時間未存取過的詞組。

分隔符號

使用分隔符號，可分隔不同字元音節的拼音字串或不同字元的筆劃。

當您輸入分隔符號時，手機會預想哪些字元或字元串可以與您所輸入拼音或筆劃字串及分隔符號（如果有）組合的可能候選字元構成一個詞組。

建立詞組

您可以建立不超過七個字元的詞組。當數據庫接近滿時，新詞組會取代最長時間沒有被存取過的詞組。

當沒有顯示輸入符號或預測列表時，選擇**操作 > 用戶詞組 > 新增**，輸入想要的詞組，然後選擇**確認**。

若要編輯數據庫中的詞組，請在沒有顯示輸入符號或預測列表時，選擇**操作 > 用戶詞組**，捲動到想要的詞組，然後選擇**操作 > 編輯**。

■ 啟動與關閉智慧英文輸入法

您可以使用傳統或智慧文字輸入法來輸入英文文字。

使用英文書寫文字時，要啟動或關閉智慧文字輸入法，按住**#**，然後選擇**啟動預想**或**關閉預想**。

■ 傳統英文輸入法

重複按數字鍵(1至9)，直至出現想要的字元。

並非按某個數字鍵可輸入的所有字元均會列印在該數字鍵上。可用字元視乎選擇的**書寫語言**而定。

如果您要輸入的下一個字母與當前輸入的字母位於同一個按鍵上，請先等候游標出現，或向右捲動，然後再輸入下一個字母。

按數字鍵1可獲得最常用的標點符號和特殊字元。

■ 智慧英文輸入法

智慧英文輸入法基於內置的字典，您也可以在该字典中新增單字。

1. 使用數字鍵2至9開始書寫單字。輸入一個字母只需按相應數字鍵一次。
2. 完成書寫單字且確保正確後，要進行確認，按**0**新增空格。

如果單字不正確，重複按*直至出現想要的單字，然後確認。

如果在單字之後顯示？字元，表示字典中沒有您要書寫的該單字。要將該單字新增至字典，選擇**拼寫**。手機會顯示輸入的字母。使用傳統文字輸入法完成單字輸入，然後選擇**儲存**。

■ 書寫文字的秘訣

以下功能亦可用於書寫文字：

- 要在未顯示輸入符號時插入數字，按住想要的數字鍵。
- 要在未顯示候選或預想清單時插入空格，按**0**。
- 要在完成輸入某個單字或字元之後輸入特殊字元，按*****。

- 要重複輸入編輯視窗中游標左側的中文字元，按住*。
- 要結束中文字元預想功能，選擇返回，或按相應鍵以開始輸入新文字。

4. 訊息服務

■ 編寫及發送文字訊息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訊息**。
2. 在**收訊人**：欄位輸入一個或多個接收者的電話號碼。要從記憶體中提取電話號碼，選擇**新增**。
3. 在**文字**：欄位中編寫訊息。要使用文字範本，向下捲動，然後選擇**插入**。
4. 要發送訊息，選擇**發送**。

■ 編寫及發送多媒體訊息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訊息**。
2. 在**收訊人**：欄位輸入一個或多個接收者的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要從記憶體中提取電話號碼或電子郵件地址，選擇**新增**。
3. 編寫您的訊息。要附加檔案，向下捲動，然後選擇**插入**。
4. 要在發送前查看訊息，選擇**操作** > **預覽**。
5. 要發送訊息，選擇**發送**。

要查詢多媒體訊息服務 (MMS，網絡服務) 的供應情況並申請此

服務，請與您的服務供應商聯絡。

僅具有兼容功能的裝置方可接收和顯示多媒體訊息。訊息的顯示可能視乎接收裝置而有所不同。

無線網絡可能對多媒體訊息的大小有限制。如果插入的圖片大小超過此限制，手機可能會縮小圖片，以便透過多媒體訊息傳送。

■ 閱讀及回覆訊息

1. 要查看已接收的訊息，選擇**顯示**。
要稍後閱讀訊息，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收件匣**。
2. 要回覆訊息，選擇**回覆**。編寫回覆訊息。
3. 要發送訊息，選擇**發送**。



重要資料：開啓訊息時應加倍小心。訊息中可能包含惡意軟件或其他對本裝置或個人電腦造成損害的內容。

■ Nokia Xpress 聲音短訊

您可以使用多媒體訊息服務 (MMS) 來建立和發送聲音短訊。在發送聲音短訊之前，

必須先啟動多媒體訊息服務 (MMS)。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聲音短訊**。錄音機會開啓。
2. 說出您的訊息。
3. 在**收訊人**：欄位中輸入一個或多個電話號碼，或選擇**新增**提取號碼。
4. 選擇**發送**，或按通話鍵。

要打開已接收的聲音短訊，選擇**播放**。如果收到多個訊息，選擇**顯示** > **播放**。要稍後收聽訊息，選擇**退出**。

■ 快顯訊息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快顯訊息**。輸入收訊人的電話號碼，然後編寫訊息。

快顯訊息是指收到後立即顯示的文字訊息。手機不會自動儲存快顯訊息。

■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要啟動電子郵件設定，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電子郵件訊息**。

要在手機上使用電子郵件功能，您需要兼容的電子郵件系統。

您可能會以配置訊息的形式收到電子郵件設定。如要獲取更多有關資料，請聯絡您的網絡商或服務供應商。

電子郵件設定精靈

如果手機中沒有定義電子郵件設定，電子郵件設定精靈便會自動啓動。要啓動設定精靈以加入額外的電子郵件帳號，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然後選擇現有電子郵件帳號。選擇**操作** > **新增信箱**，啓動電子郵件設定精靈。遵從螢幕上的指引。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要求沒有代理主機的互聯網接入點。WAP 接入點通常包含代理伺服器，並不適用於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編寫及發送電子郵件

您可以在連接至電子郵件服務前編寫電子郵件訊息，或者先連接至服務，然後編寫及發送電子郵件。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建立訊息** > **電子郵件**。

如果定義了多個電子郵件帳號，請選擇您想要用來發送該電子郵件的帳號。

2. 輸入收訊人的電子郵件地址、主題，然後編寫電子郵件訊息。要附加檔案，選擇**操作** > **插入**。
3. 要發送電子郵件訊息，選擇**發送**。

要發送草稿資料夾中的電子郵件，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草稿**，選擇所需訊息及**發送**。

下載電子郵件

1. 要下載電子郵件訊息標題，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及電子郵件帳號。
2. 要下載電子郵件及附件，選擇電子郵件及**打開**或**提取**。

閱讀及回覆電子郵件

1.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帳號名稱及相關訊息。
2. 要回覆電子郵件，選擇**操作** > **回覆**。確認或修改電子郵件地址和主題，然後建立回覆訊息。
3. 要發送訊息，選擇**發送**。
要關閉電子郵件帳號連接，選擇**操作** > **中斷連接**。



重要資料：開啓訊息時應加倍小心。訊息中可能包含惡意軟件或其他對本裝置或個人電腦造成損害的內容。

■ 即時訊息

透過聊天室(即時訊息，網絡服務)，您可向線上用戶發送簡短的文字訊息。您必須申請該服務並註冊您要使用的聊天室服務。如要獲取有關申請聊天室服務的更多資料，請與您的服務供應商聯絡。

■ 留言訊息

留言信箱是一項網絡服務，可能需要申請該服務。如要獲取更多有關資料，請向您的服務供應商查詢。

要致電您的留言信箱，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留言訊息** > **接聽留言訊息**，或按住1。要輸入、尋找或修改您的留言信箱號碼，選擇**留言信箱號碼**。

■ 短片訊息

短片信箱是一項網絡服務，您必須先申請此項服務。如要獲取更多有關資料，請向您的服務供應商查詢。

要致電您的短片信箱，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短片訊息** > **顯示短片訊息**，或按住2。要輸入、搜尋或編輯短片信箱號碼，選擇**短片信箱號碼**。

■ 廣播訊息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廣播訊息**，以從服務供應商處接收各種主題的訊息(網絡服務)。如要獲取更多有關資料，請向您的服務供應商查詢。

■ 服務指令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系統指令編輯器**，編寫並發送服務請求(USSD 指令)，將其發送給服務

供應商，例如網絡服務的啟動指令。

■ 訊息設定

標準設定

標準設定是用於文字及多媒體訊息的常用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標準設定**，然後從以下選項中選擇：

儲存發出的訊息 — 設定手機儲存已發送的多媒體訊息於**寄件備份**資料夾內

替換寄件備份 — 讓手機在訊息記憶體用盡時用新的已發送訊息覆蓋舊訊息。此設定僅當將手機設定為儲存已發送訊息時才會顯示。

我的最愛收訊人 — 簡單定義發送訊息時可用的訊息收訊人或群組

字體大小 — 選擇訊息中使用的字體大小

圖像表情符號 — 設定手機用圖像表情符號取代基於字元的表情符號

文字訊息

文字訊息設定影響訊息的發送、接收和檢視。

選擇**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文字訊息**，然後從以下選項中選擇：

訊息報告 — 要求獲取訊息傳送報告(網絡服務)

訊息中心 — 設定發送文字訊息時需要使用的訊息中心的電話號碼和名稱。您可以從服務供應商處收到此號碼。

當前訊息中心 — 選擇使用的訊息中心

訊息有效期 — 選擇網絡嘗試發送訊息的時限

發送格式 — 選擇要發送訊息的格式：**文字**、**傳呼**或**傳真**(網路服務)

使用分組數據 — 透過分組數據連接(如果可用)發送文字訊息

支援字元 — 選擇要發送訊息中的字元顯示方式。要顯示所有字元，選擇**完整編碼**。如果您選擇**簡式編碼**，帶重音符號及其他標記的字元可能會被轉換成其他字元。

本中心回覆 — 讓您的訊息收件人使用您的訊息中心回覆您(網絡服務)

多媒體訊息

多媒體訊息設定可影響多媒體訊息的發送、接收和檢視。您可以透過配置訊息接收這些設定。請參閱「**配置設定服務**」，第 3

頁。亦可手動輸入這些設定。請參閱「[配置](#)」，第 28 頁。

選擇 [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多媒體訊息](#)，然後從以下選項中選擇：

[訊息報告](#) — 要求獲取訊息傳送報告 (網絡服務)

[多媒體訊息建立模式](#) — 禁止或允許在訊息中加入多種類型的多媒體

[多媒體訊息圖像大小](#) — 設定多媒體訊息中的圖像大小

[預設投影片計時](#) — 定義多媒體訊息中投影片之間的預設時間

[允許多媒體接收](#) — 接受或封鎖多媒體訊息。如果您選擇在 [註冊網絡](#) (預設)，便只能在您在註冊網絡中接收多媒體訊息。該功能表是否可用視乎您的手機而定。

[收到的多媒體訊息](#) — 決定擷取多媒體訊息的方式。

[允許接收廣告](#) — 接收或拒絕廣告。

[配置設定](#) — 選擇 [配置](#)，檢視支援多媒體訊息的配置。選擇服務供應商、多媒體訊息的 [預設](#) 或 [個人配置](#)。選擇 [帳號](#)，然後選擇當前配置設定中包含的多媒體訊息服務帳號。

電子郵件訊息

此電子郵件設定可影響電子郵件的發送、接收和檢視。您可以透

過配置訊息接收這些設定。請參閱「[配置設定服務](#)」，第 3 頁。亦可手動輸入這些設定。請參閱「[配置](#)」，第 28 頁。

選擇 [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電子郵件訊息](#)，然後從以下選項中選擇：

[新電子郵件通知](#) — 接收新電子郵件的通知

[允許接收郵件](#) — 在外部網絡或只在註冊網絡接收電子郵件

[回覆中包含原始訊息](#) — 在回覆訊息中包含原始訊息

[電子郵件的圖像大小](#) — 選擇電子郵件中的圖像大小

[編輯信箱](#) — 新增信箱或編輯正在使用的信箱

服務訊息

選擇 [功能表](#) > [訊息服務](#) > [訊息設定](#) > [服務訊息](#)，啟動服務訊息，並設定與服務訊息有關的喜好設定。

5. 通訊錄

您可以將姓名和電話號碼 (聯絡人) 儲存在手機記憶體及 SIM 卡記憶體中。

手機記憶體可以儲存具有更多詳情的聯絡人，例如多個電話號碼及文字項目。您也可以為一定數目的聯絡人儲存圖像。

SIM 卡記憶體儲存的聯絡人只能包含一個電話號碼。儲存於 SIM 卡記憶體內的聯絡人以  指示。



注意：本手機與姓名顯示相關之功能基於與名片夾所儲存之電話號碼後七位元數位的相符程度。

要從個人電腦同步處理通訊錄，請參閱「數據連線」，第 25 頁。

■ 儲存姓名及電話號碼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新增**。姓名及電話號碼會儲存在所使用的記憶體中。

■ 尋找聯絡人

要用尋找指令進行尋找，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 > **操作** > **尋找**。輸入姓名的第一個字元或字母，然後選擇**尋找**。

要用快顯視窗尋找，在待機模式下，向下捲動突出顯示第一個姓

名 (或電話號碼)。輸入您所要尋找姓名的第一個輸入法符號。符號會在快顯視窗中顯示。可以在快顯視窗中輸入更多符號。會顯示相應的姓名。列出姓名的次序可能與**姓名**中的不同。

使用**尋找**指令或快顯視窗時，要更改輸入法，按 **#**。

■ 編輯聯絡人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搜尋您想要編輯的聯絡人，選擇**操作** > **編輯**，捲動至您想要更改的詳情。

■ 新增聯絡人詳情

捲動至您想要新增詳情的聯絡人，選擇**詳情** > **操作** > **新增詳情**，並從可用選項中選擇。

在手機記憶體中，您可以為聯絡人儲存不同類型的電話號碼、鈴聲、圖像或短片，及簡短的文字項目。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設定**，並確保記憶體選擇為**手機**或**手機和 SIM 卡**。

■ 複製或移動通訊錄

可以在手機記憶體與 SIM 卡記憶體之間移動或複製通訊錄。SIM

卡只能對聯絡人儲存一個電話號碼。

要移動或複製所有聯絡人，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移動通訊錄或複製通訊錄**。

要移動或複製單個聯絡人，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捲動至聯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移動聯絡人或複製聯絡人**。

要移動或複製多名聯絡人，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姓名**。捲動至一個聯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標記**。標記其他聯絡人，然後選擇**操作 > 移動已標記或複製已標記**。

■ 群組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群組**，將聯絡人姓名及電話號碼編排至配備不同鈴聲和群組圖像的號碼分組中。

■ 名片

您可以名片形式從支援 vCard 標準的兼容裝置發送及接收個人的聯絡訊息。

要發送名片，尋找您要發送其資料的聯絡人，然後選擇**詳情 > 操作 > 發送名片**。

收到名片時，要將它儲存在手機記憶體中，選擇**顯示 > 儲存**。要放棄名片，選擇**退出 > 確認**。

■ 通訊錄設定

選擇**功能表 > 通訊錄 > 設定**及以下選項：

記憶體選擇 — 參閱「新增聯絡人詳情」，第 21 頁。

顯示方式 — 用於選擇聯絡人的姓名及號碼的顯示方式

姓名顯示 — 選擇先顯示聯絡人的名字還是姓氏

字體大小 — 設定聯絡人列表的字體大小

記憶體狀態 — 查看已用及可用的手機記憶體容量

6. 記錄

要查看通話、訊息、數據及同步處理資訊，選擇**功能表** > **記錄**，並選擇需要的項目。



注意：您的服務供應商對通話和服務所列出的實際發票可能會不同，這視乎網絡功能、開單時數目的四捨五入、稅項等等因素而定。

7. 設定

■ 操作模式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操作模式**，然後選擇想要的操作模式，再從以下選項中選擇：

啟動 — 啟動選擇的操作模式

個人化選擇 — 設定鈴聲、鈴聲音量、震動提示、燈光效果及訊息提示聲以自訂操作模式。

定時 — 設定操作模式在一段時間(最高 24 小時)內處於啟動狀態。此時段之後，會啟動先前的操作模式。

■ 佈景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佈景**及以下選項：

選擇佈景 — 設定佈景。開啓**佈景**資料夾，然後選擇佈景。

佈景下載 — 開啓連結列表以下載更多佈景

■ 鈴聲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鈴聲**，更改所選當前模式的鈴聲設定。您可在操作模式功能表內找到相同的設定。

如果選擇最高鈴聲級別，鈴聲會在幾秒鐘後達到最高級別。

■ 燈光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燈光** > **燈光效果**，開啓或關閉指示待機模式、未接來電、鬧鐘及備忘錄、通話狀況及電池電量不足的指示燈。指示燈效果設定視乎操作模式而定。更改指示燈設定僅對當前啟動的操作模式有效。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燈光**，啟動或停用與不同手機功能相關的指示燈效果。

■ 螢幕

螢幕設定可讓您個人化您的螢幕檢視。

待機模式設定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螢幕**及以下選項：

背景圖片 — 為待機模式新增背景圖像

捷徑顯示 — 使用捷徑顯示模式

待機模式的字體顏色 — 選擇待機模式的字體顏色

螢幕亮度 — 調校螢幕亮度

導航鍵圖標 — 在捷徑顯示模式關閉時，顯示待機模式下捲動鍵快捷操作的圖標

通知詳細資料 — 顯示未接來電及訊息通知的詳細資料

過場效果 — 在螢幕的各檢視間順暢過度

摺蓋動畫 — 在您打開或闔上手機時顯示動畫並播放鈴聲

字體大小 — 設定訊息、通訊錄及網頁的字體大小

網絡標誌 — 顯示或隱藏網絡標誌 (如果可用)

小區訊息顯示 — 視乎使用的流動網絡，從服務供應商處接收資料 (網絡服務)

■ 日期和時間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日期和時間** > **日期和時間設定**、**日期與時間格式**，或**自動更新時間** (網絡服務)，更改時鐘類型、時間、時區及日期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個人化快捷操作可讓您快速使用常用的手機功能。

左右選擇鍵

要更改設定給左選擇鍵或右選擇鍵的功能，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左選擇鍵**或**右選擇鍵**，並選擇功能。

在待機模式下，如果左選擇鍵為**捷徑**，要啟動某功能，選擇**捷徑** > **操作**，然後從以下選項中選擇：

選擇操作 — 新增或移除功能

組織 — 重新整理功能

導航鍵

要設定預定義列表中的其他手機功能至導航鍵 (捲動鍵)，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導航鍵**。

捷徑顯示鍵

要選擇捲動鍵啟動捷徑顯示模式的方式，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我的快捷操作** > **捷徑顯示鍵**。

■ 同步處理與備份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同步處理與備份**及以下選項：

手機切換 — 使用藍牙技術在兩個手機之間同步處理或複製所選數據。

建立備份 — 在記憶卡或外部裝置建立所選數據的備份。

恢復備份 — 選擇儲存在記憶卡或外部裝置上的備份檔案，將其復原至手機。選擇**操作** > **詳情**，獲取有關所選備份檔案的資訊。

數據傳送 — 在您的手機與另一裝置、個人電腦或網絡伺服器之間同步處理或複製數據 (網絡服務)。

■ 數據連線

您可以使用藍牙無線技術或USB數據傳輸線，將手機連接至兼容裝置。

藍牙無線技術

藍牙技術讓您可以使用無線電波將手機連接至 10 米 (33 英呎) 以內的兼容藍牙手機。

本裝置與支援以下操作模式的 Bluetooth Specification 2.0 + EDR 兼容：SIM 接入、物件推動、檔案傳送、撥號網絡、耳機、免提、服務探索應用程式、一般接入、系列端口及一般物件交換。要確保與其他支援藍牙技術裝置之間的相互可操作性，請使用諾基亞許可用於本型號的增強配套。請向其他裝置的製造商查詢，以確定其與此裝置之間的兼容性。

這些使用藍牙技術的功能將會增加電池電量的耗電，並會縮短電池壽命。

設定藍牙連接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藍牙**，然後完成以下步驟：

1. 選擇**我的手機名稱**，為您的手機輸入名稱。
2. 要啟動藍牙連接，選擇**藍牙 > 開**。 表示藍牙已啟動。
3. 要將手機連接到音效配套，選擇**連接音效配套**，並選擇您想要連接的裝置。
4. 要將您的手機與範圍內的其他藍牙裝置進行配對，選擇**已配對裝置 > 新增裝置**。

捲動至找到的裝置，然後選擇**新增**。

在手機上輸入密碼 (最多 16 個字元)，並容許在另一藍牙裝置上連接。

如果您擔心安全性問題，關閉藍牙功能，或將**本手機可測性**設定為**隱藏**。只能從您信任的裝置接受藍牙通訊。

分組數據

通用分組無線服務 (GPRS) 是一種能讓流動電話透過基於網絡的互聯網協議 (IP) 發送和接收數據的網絡服務。

可以透過使用藍牙技術或 USB 數據傳輸線，將手機連接至兼容個人電腦來將手機用作數據機。如要獲取更多資料，請參閱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用戶指南。

要定義使用服務的方式，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分組數據 > 分組數據連接**，然後從以下選項中選擇：

當需要時 — 設定在應用程式需要時建立分組數據連接。關閉應用程式後，連接便會斷開。

保持連線 — 開機後自動連接至分組數據網絡

USB 數據傳輸線

您可使用 USB 數據傳輸線在手機與兼容個人電腦或支援

PictBridge 的打印機之間傳送數據。

要啓動手機以進行數據傳送或圖像列印，請連接數據線並選擇模式：

連接時詢問 — 設定手機詢問是否進行連接

電腦端套件 — 使用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數據傳輸線

列印與影音工具 — 將手機與 PictBridge 兼容打印機搭配使用，或將手機連接至兼容個人電腦

數據傳送 — 連接至沒有安裝諾基亞軟件的個人電腦，並使用您的手機儲存數據

要更改 USB 模式，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數據連線** > **USB 數據線**，並選擇需要的 USB 模式。

■ 通話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通話**及以下選項：

來電轉接 — 轉接來電 (網絡服務)。如果已啓動某些通話限制功能，您可能無法轉接來電。請參閱「**密碼功能**」中的**通話限制**部分，第 ix 頁。

任何鍵接聽 — 簡短按任意鍵接聽來電，除電源鍵及左右選擇鍵或結束鍵外

自動重撥 — 如果撥打失敗，便會自動重撥。手機會嘗試重撥最多 10 次。

視像自動改撥語音 — 選擇是否設定手機在視像通話失敗時自動向該號碼撥打語音通話

語音增強 — 增強語音的清晰度，特別是在嘈雜的環境下

單鍵撥號 — 請參閱「**單鍵撥號**」，第 8 頁。

來電等待 — 請參閱「**來電等待**」，第 9 頁。

通話總結 — 設定手機在每次通話後簡單顯示本次通話的大約時間和費用 (網絡服務)

發送本手機號 — 向通話對方顯示您的手機號碼 (網絡服務)。要使用您與服務供應商協定的設定，選擇**網絡預設**。

打開翻蓋時接聽 — 透過打開翻蓋接聽來電

短片共享 — 在當前的語音通話中與通話接收者分享您的即時短片。要查詢有關供應和費用的資料及如何申請服務，請與您的網絡商或服務供應商聯絡。

■ 手機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手機**及以下選項：

語言設定 — 要設定手機的顯示語言，選擇**手機語言**。**自動**根據 SIM 卡上的資料選擇語言。要選

擇 USIM 卡語言，選擇 **SIM 卡語言**。要設定語音指令的語言，選擇 **識別語言**。

記憶體狀態 — 查看已用及可用的手機記憶體容量

自動鍵盤鎖 — 請參閱「**密碼功能**」，第 ix 頁。

安全鍵盤鎖 — 請參閱「**密碼功能**」，第 ix 頁。

感應器設定 — 調校手機的感應器設定

語音辨識 — 請參閱「**語音撥號**」，第 9 頁。

航空模式詢問 — 請參閱「**航空模式**」，第 7 頁。

網絡模式 — 同時使用 UMTS 與 GSM 網絡。通話過程中無法存取此選項。

網絡商選擇 — 自動從您所在區域可用的流動網絡中選擇一個。使用 **手動**，您可選擇與您的服務供應商有漫遊協定的網絡。

說明訊息顯示 — 選擇手機是否顯示說明文字

開機鈴聲 — 選擇在開機時是否播放鈴聲

關閉摺蓋設定 — 選擇當翻蓋關閉時，手機是返回至待機模式，還是將所有應用程式保留為開啓

■ 配套

僅當手機正在或已經連接至兼容流動配套時，才顯示此功能表及其各種選項。

選擇 **功能表** > **設定** > **配套**，從中選擇配套及選項 (視乎配套而定)。

■ 配置

可以配置某些服務所需的手機設定。服務供應商亦可能透過短訊為您發送這些設定。請參閱「**配置設定服務**」，第 3 頁。

選擇 **功能表** > **設定** > **配置** 及以下選項：

預設配置設定 — 檢視手機中儲存的服務供應商，並設定預設服務供應商

應用程式中啟動預設 — 為支援的應用程式啟動預設配置設定

首選接入點 — 檢視儲存的接入點

連接至支援 — 從服務供應商處下載配置設定

個人配置設定 — 手動新增個人帳號可用於不同的服務，與及啟動或刪除這些帳號。參數視乎所選服務的類型而有所不同。

■ 保密

當正在使用限制通話的安全功能時(例如,通話限制、封閉用戶組和固定撥號),您可以撥打已編入您裝置的官方緊急號碼。

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及以下選項:

開機 PIN 碼或開機 UPIN 碼 — 設定手機在每次開機時要求輸入 PIN 碼或 UPIN 碼。有些 SIM 卡不允許關閉要求密碼功能。

PIN2 碼要求 — 選擇當使用由 PIN2 碼保護的手機特殊功能時,是否要求輸入 PIN2 碼。有些 SIM 卡不允許關閉要求密碼功能。

通話限制 — 限制用您的手機撥打或接聽電話(網絡服務)。需要限制密碼。

固定撥號 — 如果您的 SIM 卡支援,可限制手機只撥打選定的電話號碼。當固定撥號功能開啓時,除了透過 GPRS 連接發送文字訊息外,GPRS 連接都不可使用。在此情況下,接收者的電話號碼和訊息中心號碼將顯示於固定撥號列表中。

封閉用戶組 — 指定可以與您互通電話的一組人(網絡服務)

保密項目 — 選擇**手機**,每次插入新 SIM 卡時,手機將會要求輸入保密碼。選擇**手機通訊錄**,手機會在選擇 SIM 卡記憶體後且想

要更改使用的記憶體時,要求輸入保密碼。

密碼功能 — 更改保密碼、PIN 碼、UPIN 碼、PIN2 碼或限制密碼

當前使用密碼 — 選擇是否啓動 PIN 碼或 UPIN 碼

授權證書或用戶證書 — 查看您下載至手機中的授權證書及用戶證書列表。請參閱「**證書**」,第 41 頁。

安全模組設定 — 檢視安全模組詳細資訊,啓動安全模組 PIN 碼請求,或更改模組 PIN 碼及簽名 PIN 碼。另請參閱「**密碼功能**」,第 ix 頁。

■ 恢復原廠設定

要恢復手機的原廠設定,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恢復原廠設定**,然後從以下選項中選擇:

僅恢復設定 — 重設所有喜好設定,而不刪除任何個人資料

全部恢復 — 重設所有喜好設定,並刪除所有個人資料,例如:通訊錄、訊息、媒體檔案及啓動鍵

8. 多媒體資料

管理圖像、短片、音樂檔案、佈景、圖片、鈴聲、錄音及接收的檔案。這些檔案儲存於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中，並且可能已在資料夾內整理妥當。

您的手機支援啓動密鑰系統來保護獲取的內容。在獲取任何內容及啓動密鑰之前，請先查閱傳輸條款，因為可能要收取一定費用。

要查看資料夾的列表，選擇**功能表** > **多媒體資料**。

要查看資料夾的可用選項，選擇資料夾，然後選擇**操作**。

要查看資料夾中的檔案列表，選擇資料夾，然後選擇**打開**。

要查看檔案的可用選項，選擇檔案，然後選擇**操作**。

■ 數碼權限管理

內容擁有者可能使用不同類型的數碼權限管理 (DRM) 技術以保護自己的知識產權，包括版權。本裝置使用不同類型的 DRM 軟件以存取受 DRM 保護的內容。使用此裝置，您可以存取受 WMDRM 10、OMA DRM 2.0 及 OMA DRM 1.0 保護的內容。如果某些 DRM 軟件未能對內容提供保護，內容擁有者可能要求取消那些 DRM 軟件存取受新 DRM

保護內容的功能。取消可能會防止在您的裝置內那些受 DRM 保護的內容重設。取消那些 DRM 軟件並不會影響受其他 DRM 類型保護或非 DRM 保護內容的使用。

數碼權限管理 (DRM) 保護的內容隨相關啓動密鑰一起提供，該密鑰定義您使用該內容的權限。

如果您的裝置有受 OMA DRM 保護的內容，要同時備份啓動密鑰和該內容，可使用 Nokia 電腦端套件的備份功能。其他傳輸方法可能無法傳輸啓動密鑰，其需要與該內容一起恢復，這樣您才可以在格式化裝置記憶體後繼續使用 OMA DRM 保護的內容。如果裝置中的檔案受損，您亦可能需要恢復啓動密鑰。

如果裝置中有 WMDRM 保護的內容，當您格式化裝置記憶體時會同時遺失啓動密鑰及該內容。如果裝置中的檔案受損，您亦可能會遺失啓動密鑰及該內容。遺失啓動密鑰或該內容可能會限制您再次在裝置上使用相同內容的能力。如要獲取更多有關資料，請向您的服務供應商查詢。

■ 列印圖像 XpressPrint

本手機支援 Nokia XPressPrint 列印 JPG 格式的圖像。

1. 要將手機連接至兼容打印機，可使用數據傳輸線或使用藍牙連接，將圖像傳送至支援藍牙技術的打印機。請參閱「數據連線」，第 25 頁。
2. 選擇您想列印的圖像，然後選擇**操作** > **列印**。

9. 影音工具

■ 相機及錄像機

可用內置兩百萬像素¹相機拍攝圖像或錄製短片。

該錄像機可以拍攝 JPG 格式的圖像或 3GP 格式的短片，最高支援八倍數碼縮放。

拍攝圖像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相機**，或者，如果錄像機功能處於開啓狀態，向左或向右捲動。

要放大或縮小圖像，向上或向下捲動。

要拍攝圖像，選擇**拍攝**。手機將圖像儲存至記憶卡中(如果可用)，或儲存至手機記憶體中。

要在拍攝後立即顯示圖像，選擇**操作** > **設定** > **圖像預覽時間**，並選擇預覽時間。在預覽時間內，選擇**返回**拍攝另一張圖像；或選擇**發送**以多媒體訊息的形式發送圖像。

錄製短片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錄像機**，或者，如果相機功能處於開啓狀態，向左或向右捲動。要放大或縮小圖像，向上或向下捲動。

要開始錄製短片，選擇**錄製**。手機將短片儲存至記憶卡中(如果可用)，或儲存至手機記憶體中。

相機及短片選項

要使用篩選器，選擇**操作** > **效果**。

要調校相機以適應光線條件，選擇**操作** > **白平衡**。

要更改其他錄像機及短片設定，及要選擇儲存圖像與短片的位置，選擇**操作** > **設定**。

■ 音樂播放機

本手機包括音樂播放機，可用於收聽您從網絡下載的，或使用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傳輸的樂曲、錄音，或其他 MP3、AAC、AAC+、eAAC+ 或 WMA 音樂檔案。您亦可以檢視您已錄製或下載的短片。

儲存於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音樂資料夾中的音樂及短片檔案可自動偵測到並加至音樂資料庫中。

要開啓音樂播放機，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音樂播放機**。

1. 有效像素為 1600x1200 像素。

要開啓儲存於手機中所有歌曲的列表，選擇**全部歌曲** > **打開**或向右捲動。

要建立或管理播放清單，選擇**播放列表** > **打開**或向右捲動。

要開啓帶**演出者**、**專輯**或**類型**的資料夾，捲動至您想要的一個，然後選擇**擴展**，或向右捲動。

要開啓儲存於手機中的短片列表，選擇**短片** > **打開**，或向右捲動。

要自訂音樂播放機與均衡器佈景，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音樂播放機** > **前往音樂播放機** > **操作** > **設定** > **音樂播放機佈景主題**。

音樂功能表

存取儲存於手機記憶體或記憶卡上的音樂及短片檔案、從網絡下載音效檔及短片，或檢視網絡伺服器上的兼容短片串流（網絡服務）。

播放音樂



警告：請以中等音量聆聽音樂。持續處於高音量環境會影響聽力。當喇叭在使用時，請勿把裝置靠近您的耳朵，因為音量可能非常響亮。

當開啓**音樂播放機**功能表時，將顯示預設播放列表中第一首樂曲的詳細資料。

要開始播放，選擇 **▶**。

要調校音量，向上或向下捲動。

要暫停播放，選擇 **■**。

要停止播放，請按住結束鍵。

要跳至下一首樂曲，選擇 **▶▶**。

要跳至上一首樂曲的開頭，選擇 **◀◀**。

要倒轉當前樂曲，按住 **◀◀**。要快轉當前樂曲，按住 **▶▶**。在您想要的位置鬆開按鍵。

收音機

FM 收音機依賴其他天線而非本無線裝置的天線進行運作，要使 FM 收音機正常運作，還需要連接兼容耳機至本裝置。



警告：請以中等音量聆聽音樂。持續處於高音量環境會影響聽力。當喇叭在使用時，請勿把裝置靠近您的耳朵，因為音量可能非常響亮。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收音機**。

要使用螢幕上的圖形按鍵 **▲**、**▼**、**◀** 或 **▶**，向左或向右捲動。

搜尋及儲存電台

1. 要開始搜尋，選擇並按住 **◀** 或 **▶**。要以每格 0.05 MHz 更改收音機頻率，快速按 **◀** 或 **▶**。

2. 要將電台儲存至記憶體位置，選擇**操作** > **儲存電台**。
3. 輸入電台的名稱，然後選擇**確認**。

收聽收音機

1. 要捲動至想要收聽的電台，選擇 + 或 - 號，或按耳機鍵。
2. 要選擇廣播電台的位置，按一下相應的數字鍵。
3. 選擇**操作**，然後從以下選項中選擇：

電台 — 從清單中選擇儲存的電台。僅在所選電台已經儲存的情況下，才能進入電台清單。

尋找所有電台 — 搜尋手機可以接收的所有電台。

設定頻率 — 輸入電台頻率。

設定 — 更改廣播數據系統 (RDS) 設定。RDS 開啟時，您可以選擇**開啟自動頻率更改**，以在原始訊號變弱的情況下更換到包含相同電台的其他頻率。

■ 語音備忘

錄製一段講話、聲音或當前的通話，並儲存於多媒體資料中。

正在進行數據通話或 GPRS 連接時，錄音機不能使用。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錄音機**。要使用螢幕上的圖形按鍵 ●、■ 或 ■，向左或向右捲動。

錄製聲音

1. 選擇 ●，或在通話期間選擇**操作** > **錄製**。當錄製通話時，所有通話方均會聽到微弱的「嗶」聲。要暫停錄製，選擇 ■。
2. 要結束錄製，選擇 ■。錄音將儲存於多媒體資料的錄音資料夾中。

選擇**操作**以播放或發送最後的錄音、存取錄音列表，或選擇儲存錄音所用的記憶體與資料夾。

■ 均衡器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均衡器**。

要啟動均衡器設定，捲動至其中一組設定，然後選擇**啟動**。

要修改或重新命名所選的設定，選擇**操作** > **修改**或**重新命名**。並非所有均衡器均可修改或重新命名。

■ 立體聲強化

選擇**功能表** > **影音工具** > **立體聲強化**，在使用立體聲耳機時可產生更寬的立體聲音效。

10. 電子秘書

■ 鬧鐘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鬧鐘**。

要設定響鬧，選擇**響鬧時間**，然後輸入響鬧時間。要在已設定響鬧時間後更改響鬧時間，選擇**開**。

要設定響鬧在這週所選日期重複響鬧，選擇**重複響鬧**。如果選擇收音機作為響鬧鈴聲，連接耳機至手機。

要設定重響逾時，選擇時間長度，並按**儲存**。

停止響鬧

即使在關機狀態下，鬧鐘也會響鈴。

要停止響鬧，選擇**停止**。如果讓響鬧一會兒，或選擇**重響**，響鬧便會停止，重響逾時後又繼續響鈴。

■ 日曆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

當前日期帶有方框。如果在該日有任何備註，該日便以粗體顯示。要查看該日備註，選擇**顯示**。要查看星期，選擇**操作** > **星期顯示格式**。要刪除日曆中的所有備註，選擇月或星期顯示格式，並選擇**操作** > **刪除備註**。

要設定日期、時間、時區、日曆備註、日期或時間格式、預設顯示格式，或當週的第一天，選擇**設定**。要設定手機在指定時間後自動刪除舊備註，選擇**自動刪除備註**。

要從個人電腦同步處理日曆，請參閱「**數據連線**」，第25頁。

建立日曆備註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日曆**。捲動至日期，選擇**操作** > **寫備註內容**。選擇備註類型，並填寫各個欄位。

備註響鬧

如果設定了備註響鬧，手機便會在相應時間顯示備註，並響起鈴音。如果顯示通話提示 ，要致電該號碼，按通話鍵。要停止響鬧及查看備註，選擇**顯示**。如果讓響鬧一會兒，或選擇**重響**，響鬧便會停止，重響逾時後又繼續響鈴。

要停止響鬧但不想查看備註，選擇**退出**。

■ 農曆

要使用農曆日曆，手機語言必須為中文。

要查看突出顯示日期的農曆詳情，在月顯示格式中，選擇**選擇操作 > 農曆**。

要尋找農曆節日，在農曆日顯示格式中，選擇**節日**，輸入春節的公曆(格勒哥里曆法)年份，並選擇需要尋找的農曆節日。

在農曆日顯示格式中，選擇**操作**，然後從以下選項中選擇：

節氣 — 尋找節氣

公曆轉農曆 — 將公曆(格勒哥里曆法)日期轉換成農曆日期。

農曆轉公曆 — 將農曆日期轉換成公曆(格勒哥里曆法)日期

■ 待辦事項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待辦事項**。

如果尚未新增備註，要建立備註，選擇**新增**；否則，選擇**操作 > 新增**。在欄位中填寫備註，然後選擇**儲存**。

要查看備註，捲動至該備註，然後選擇**顯示**。

■ 備註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備註**，編寫及發送備註。

如果尚未新增備註，要建立備註，選擇**寫備註**；否則，選擇**操作 > 寫備註內容**。編寫備註，然後選擇**儲存**。

要從個人電腦同步處理備註，請參閱「**數據連線**」，第 25 頁。

■ 計算機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計算機**。當螢幕顯示 0 時，輸入計算中的第一組數字。按 # 可輸入小數點。捲動至想要進行的操作或功能。輸入第二組數字。依需要重複執行這些步驟。要開始進行新的計算，先選擇並按**清除**需要的次數，直到顯示 0。

此計算機的準確度有限，僅適用於簡單計算。

■ 倒數計時器

1. 要啟動倒數計時器，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倒數計時器 > 普通計時器**，輸入響鬧時間，然後編寫時間到時顯示的備註文字。要更改倒數時間，選擇**更改時間**。
2. 要開始計時，選擇**開始**。
3. 要停止計時，選擇**停止計時**。

分段計時器

1. 要啟動分段計時器(最多可具有 10 個分段)，請先輸入分段。
2.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倒數計時器 > 分段計時器**。
3. 要開始計時，選擇**開始計時 > 開始**。

■ 計時錶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計時錶**
及以下選項：

分別計時 — 測量分別計時。要放棄儲存時間及重新設定，選擇**停止** > **操作** > **重新設定**。

以圈計時 — 按圈計時

繼續 — 查看您已設定在背景中的計時

顯示最後時間 — 查看最近測量的時間 (如果計時錶沒有重設)

查看時間或**刪除時間** — 查看或刪除已儲存的時間

要讓計時錶在背景中執行計時，按**結束鍵**。選擇**繼續**可查看您已設定在背景中的時間。

■ 字典

在**字典**中，您可以查找中文字的英文翻譯，也可以查找英文字體的中文翻譯。

1. 選擇**功能表** > **電子秘書** > **字典**。
2. 如果需要，切換至想要的輸入法模式。
3. 輸入中文或英文字。
4. 在顯示的字列表中捲動至想要的字，然後選擇該字查看其翻譯。

要查找英文單詞的同義詞或反義詞，選擇**操作** > **同義詞**或**反義詞**。

要查看顯示的字列表中，上一個或下一個單字的翻譯，向左或向右捲動。

11. 應用程式

■ 啟動遊戲

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遊戲**。
捲動至想要的遊戲，然後選擇**打開**。

■ 啟動應用程式

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集合**。
捲動至應用程式，然後選擇**打開**。

■ 應用程式選項

更新版本 — 查看是否有新版的
應用程式可下載 (網絡服務)

網頁 — 從互聯網網頁獲取應用
程式的進一步資料或其他數據
(網絡服務) (如果可用)

應用程式存取 — 限制應用程式
存取網絡

要設定遊戲的聲音、燈光及振動
效果，選擇**功能表** > **應用程式** >
操作 > **應用程式設定**。

12. 網絡

您可以使用手機的瀏覽器進入各式各樣的流動互聯網服務。



重要資料：僅使用您信賴及提供充分安全保證的服務，抵禦有害軟件。

請向您的服務供應商查詢有關這些服務的供應、價格、收費及指示說明的資料。

本手機的可延伸超文本標記語言 (XHTML) 瀏覽器支援 Unicode 編碼格式。

透過手機的瀏覽器，您可以到網頁上查看使用無線標記語言 (WML) 或可延伸超文本標記語言 (XHTML) 的服務。外觀可能因螢幕大小而有所不同。可能有些互聯網網頁的詳細資料無法檢視。

■ 連接至服務

請確保已啟動服務的正确配置設定。

要選擇設定以便連接至服務，請執行以下操作：

1. 選擇**功能表** > **網絡** > **網絡設定** > **配置設定**。
2. 選擇**配置**。僅會顯示支援瀏覽服務的**配置**。選擇服務供應商，瀏覽的**預設**或**個人配置**。

您可以配置訊息的形式，從提供所需服務的**服務供應商**處接收瀏覽功能所需的配置設定。

3. 選擇**帳號**及當前配置設定中包含的**瀏覽服務帳號**。
4. 選擇**顯示終端機視窗** > **是**，手動執行內聯網連接的用戶認證。

使用以下一種方式連接至服務：

- 選擇**功能表** > **網絡** > **主頁**；或在待機模式下，按住 **0**。
- 要選擇服務的書籤，選擇**功能表** > **網絡** > **書籤**。
- 要選擇最後的 URL，選擇**功能表** > **網絡** > **上回瀏覽網址**。
- 要輸入服務的地址，選擇**功能表** > **網絡** > **選擇位址**。輸入服務的地址，然後選擇**確認**。

■ 瀏覽網頁

在您連接至該服務之後，即可開始瀏覽網頁。手機按鍵的功能可能因服務不同而有所不同。請遵照螢幕上的文字指示。如要獲取更多有關資料，請向您的服務供應商查詢。

■ 書籤

您可以將網頁地址作為書籤儲存到手機記憶體內。

1. 瀏覽網頁時，選擇**操作 > 增加書籤**；或在待機模式下，選擇**功能表 > 網絡 > 書籤**。
2. 捲動至書籤，然後選擇該書籤，或按通話鍵連接至該書籤相關聯的網頁。
3. 選擇**操作**查看、編輯、刪除或發送書籤；或新建書籤；或儲存書籤至資料夾。

■ 顯示設定

要個人化網頁在手機上的顯示方式，在瀏覽網頁時，選擇**操作 > 設定 > 顯示**；或在待機模式中，選擇**功能表 > 網絡 > 網絡設定 > 顯示**。

■ 安全性設定

Cookie 和快取記憶體

Cookie 是指網站儲存於手機快取記憶體中的數據。Cookie 會一直儲存到您清除快取記憶體為止。在瀏覽網頁時，選擇**操作 > 設定 > 安全性 > Cookies**；或在待機模式下，選擇**功能表 > 網絡 > 網絡設定 > 安全性 > Cookies**。要允許或禁止手機接收 Cookie，選擇**允許接收**或**不允許接收**。

快取記憶體是用來暫時儲存資料的記憶體位置。如果嘗試存取或存取過需要密碼的機密資料，請在每次使用後清空快取記憶體。您已存取的資料或服務會儲存於快取記憶體內。要清空快取記憶體，選擇**操作 > 工具 > 清除快取記憶體**；或在待機模式下，選擇**功能表 > 網絡 > 清除快取記憶體**。

安全連接的指令檔

您可以選擇是否允許執行安全網頁上的指令檔。手機支援 WMLScript。

在瀏覽時，要允許指令檔，選擇**操作 > 設定 > 安全性 > WML 程式**；或在待機模式下，選擇**功能表 > 網絡 > 網絡設定 > 安全性 > WML 程式 > 允許接收**。

■ 瀏覽器安全

一些服務可能要求安全功能，例如在線銀行或購物服務。對於此類連接，您需要進行安全認證，還可能需要安全模組，SIM 卡上可能會提供此模組。如要獲取更多有關資料，請向您的服務供應商查詢。

證書



重要資料：即使利用證書可降低遠端連接及軟件安裝的風險，亦需要正確使用證書才可從增強的安全性中獲益。證書本身的存在不提供任何自我保護；證書管理者必須具備正確、可信或值得依賴的證書以提高可用的安全度。證書有其使用期限。假如證書本應有效但顯示「證書已過期」或「證書尚未生效」，請檢查裝置的當前日期及時間是否正確。

在更改任何證書設定前，您必須確定確實信賴證書的持有者及確定此證書屬於所列出的持有者。

有以下三種證書：伺服器證書、授權證書及用戶證書。您可以從服務供應商處接收這些證書。授權證書及用戶證書亦由服務供應商儲存於安全模組內。

要查看您下載至裝置中的授權證書或用戶證書列表，選擇**功能表 > 設定 > 保密 > 授權證書或用戶證書**。

如果手機與內容伺服器之間的數據傳輸經過加密，便會在連接過程中顯示 。

安全圖示不表示閘道及內容伺服器 (或儲存所需資源的地方) 之間的數據傳輸是安全的。服務供應

商應確保閘道與內容伺服器之間數據傳輸的安全性。

數碼簽字

如果您的 SIM 卡備有安全模組，您可用手機進行數碼簽名。使用數碼簽名如同在紙質票據、書面合約或其他文件上簽署您的姓名一樣。

1. 要進行數碼簽名，在頁面上選擇一個連結，例如，希望購買的一本書的書名及其價格。會顯示要簽署的文字，可能包括金額及日期。

檢查標題文字是否為**讀取**以及數碼簽名圖示  是否顯示。

2. 要簽署文字，首先閱讀所有文字，然後選擇**簽名**。

一個螢幕可能無法顯示全部文字。因此在簽名之前，請確保上下捲動以閱讀全部文字。

3. 選擇您要使用的用戶證書。輸入簽名 PIN。數碼簽名圖示隨之消失，並且該服務可能會顯示您購物的確認訊息。

13. SIM 服務

您的 SIM 卡可能會提供其他服務。僅當 SIM 卡支援此功能表時，才可以存取它。功能表的名稱和內容視乎可用的服務而定。

如要獲取有關 SIM 服務的供應及資料，請與您的 SIM 卡經銷商聯絡。SIM 卡經銷商亦可以是服務供應商或其他經銷商。

存取這些服務可能需要發送訊息或撥打電話，而這些操作會要求您支付相應的費用。

14. 個人電腦連接

當手機透過藍牙或數據傳輸線連接至兼容的個人電腦時，您可以發送和接收電子郵件，以及存取互聯網。您可以將手機與個人電腦的各種連接及數據通訊應用程式配合使用。

■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使用 Nokia 電腦端套件 (PC Suite)，您可以管理音樂、同步處理手機與兼容個人電腦或遠端互聯網伺服器之間的通訊錄、日曆、備註及待辦事項 (網絡服務)。您可以在 www.nokia.com.hk/support 或當地諾基亞網站上找到更多資料和電腦端套件 (PC Suite)。

■ 數據通訊應用程式

如要獲取有關使用數據通訊應用程式的資料，請參閱該程式隨附的文件。

建議不要在連接電腦時撥打或接聽電話，因為這可能會中斷操作。

要在數據通話期間獲得更佳的性能，請將手機鍵盤朝下，放在穩固的平面上。在數據通話期間，請勿握住手機來回移動。

15. 原廠增強配套



警告：僅使用經諾基亞認可、適用於本特定型號的電池、充電器及增強配套。使用其他未經許可的增強配套，可能會令手機的保養失效，甚至造成危險。

您的裝置有更多齊備的增強配套可供選擇。選擇符合您個人通訊需要的配套。



有關與本型號手機相兼容增強配套的資料，請瀏覽
<http://www.nokia.com.hk>。

■ 增強配套

有關配件及增強配套的實用守則。

- 將所有配件和增強配套置於兒童無法觸及的地方。
- 切斷任何配件或增強配套的電源時，請握住插頭並拔出，不要拉電線。
- 請定期檢查汽車中所有的增強配套是否已裝妥並且操作正常。
- 僅容許合資格的人員安裝精密的車用增強配套。

■ 電池

類型	通話時間	待機時間
BL-4CT	高達 3 小時	高達 300 小時



重要資料：電池通話及待機時間僅僅是估計時間，其與信號強度、網絡條件、使用的功能、電池的使用時間和條件、電池的溫度、在數字模式下使用及許多其他因素有關。裝置用於通話的總時間會影響其待機時間。同樣地，裝置開啓及處於待機模式下的總時間亦會影響其通話時間。

16. 電池和充電器資料

本裝置由充電電池供電。預期用於本裝置的電池為 BL-4CT。本裝置適用於 AC-4 充電器。電池可以充電、放電數百次，但最終亦會失效。當通話與待機時間明顯短於正常時間的時候，請更換電池。請僅使用諾基亞認可的電池，並僅使用諾基亞認可、指定用於本裝置的充電器為電池充電。使用未經許可的電池或充電器可能會出現火災、爆炸、洩漏或其他危害的風險。

如果替換的電池是第一次使用或如果電池長時間沒有使用，在開始為電池充電時，您可能需要將電池連接至充電器然後斷開，之後再連接。如果電池已完全沒電，可能要過幾分鐘充電指示符號才會出現在螢幕上或才能撥打電話。

移除電池前務必關閉裝置並斷開與充電器的連接。

不使用充電器時將其從電源插座及裝置中拔出。不要將完全充電的電池連接至充電器，因為過分充電可能會縮短其壽命。如果已完全充電的電池擱置不用，其本身便會不斷放電。

請盡量把電池保持在 15°C 至 25°C (59°F 及 77°F) 之間。極端的溫度會減低電池的容量和壽命。裝上一枚熱或凍電池的裝置可能會暫時停止操作。電池的效能在冰點以下將大打折扣。

請勿使電池短路。當金屬物品 (如硬幣、萬字夾或筆) 直接接觸電池的正機 (+) 及負機 (-) 時，可能會發生意

外短路。(它們看上去像電池上的小金屬條)。例如當您將備用電池放在口袋或背包中時，就有可能發生這種情況。電極的短路將會造成電池或觸及物品的毀損。

切勿將電池丟入火中，因其可能發生爆炸。電池受損壞時亦可能發生爆炸。請依當地的法例規定處理電池。請盡量回收以循環再用。請勿將電池當成家庭廢棄物丟棄。

請勿拆解、切割、打開、擠壓、扭曲、變形、刺穿或弄碎電芯或電池。在電池滲漏的情況下，盡量避免讓滲出的液體接觸皮膚或眼睛。如果上述滲漏情況發生，請立即用清水沖洗皮膚或眼睛，或尋求醫療協助。

請勿改裝、再造、嘗試將外物插入電池，或者將電池浸在或暴露於水中或其他液體中。

不恰當地使用電池可能引致火災、爆炸或其他危害。如果裝置或電池跌下，尤其跌在堅硬的表面上，而您相信電池已經損壞，在繼續使用前，請先將它送交服務中心作檢查。

請勿將電池用作其他用途。請勿使用損壞的充電器或電池。請將配件置於兒童無法觸及的地方。

■ 諾基亞電池認證指引

為了您的安全，請堅持使用諾基亞原廠電池。要證實您購買的是一枚諾基亞的原廠電池，應向一間獲授

權的諾基亞經銷商購買，及使用以下的步驟檢查全息影像標籤：

成功完成以下步驟並不能完全保證電池的可靠性。如果您有任何理由相信您的電池不是可靠的諾基亞原廠電池，便應該停止使用。如果不能確認可靠性，請將電池送回至您購買的地方。

授權全息影像

1. 當您查看標籤上的全息影像，您應該從一個角度看到諾基亞的牽手符號，及從另一個角度看到諾基亞的原廠增強配套標誌。



2. 當您從左、右、下和上角度注視全息影像時，應該可以在每邊分別看到 1、2、3、4 點。



如果您的電池不是可靠的電池怎麼辦？

如果您不能透過您諾基亞電池標籤上的全息影像確認是否為可靠的諾基亞電池，請不要使用此電池。使用未經製造商許可的電池可能造成危險，並可能導致操作失效和對您的裝置及其增強配套造成損壞。這樣亦會令裝置的所有許可和保養失效。

要尋找更多有關原廠諾基亞電池的資料，請瀏覽 www.nokia.com/battery。

17. 保養及維修

本裝置是採用優良技術設計的產品，務請小心使用。以下建議有助維護您裝置的保養。

- 請保持手機乾燥。雨水、濕氣與各種液體或水份可能含有腐蝕電路的礦物質。如果您的裝置被弄濕，請取出電池，等到裝置完全乾燥後再重新裝入電池。
- 請勿將裝置存放在佈滿灰塵、髒亂的地方或在此類地方使用裝置。活動式的零件和電子元件可能較容易損壞。
- 請勿將裝置存放在高溫之處。高溫可能會縮短電子裝置的壽命、損壞電池，並使某些塑膠零件變形或溶化。
- 請勿將裝置存放在低溫之處。當裝置升溫至其正常的溫度時，其內部可能會產生濕氣，損壞電路板。
- 請勿嘗試違反本指南的說明自行拆卸裝置。
- 請勿扔擲、敲擊或搖晃裝置。粗暴的使用方式可能會破壞內部的電路板及精密構造。
- 請勿使用刺激性的化學製品、清潔溶劑或腐蝕性的清潔劑來清潔裝置。
- 請勿為裝置塗上顏料。塗料可能會妨礙裝置的活動式零件，影響正常使用。
- 使用柔軟、清潔和乾燥的布清潔鏡頭(例如：相機、距離感應器和光暗感應器鏡頭)。

- 僅使用隨裝置提供或經許可的天線。未經授權的天線、改裝或其他附件可能會破壞裝置，並可能違反無線裝置管制法。
- 請在室內使用充電器。
- 經常為您希望保留的數據(例如通訊錄及日曆備註)建立備份。
- 要經常重設裝置以獲取最佳性能，關閉裝置並除下電池。

這些建議同樣適用於本裝置、電池、充電器或其他任何增強配套。若任何裝置不能正常工作，請到就近的授權服務處進行維修。

18. 附加安全資料

■ 兒童

本裝置及其增強配套可能包括細小配件。請將配件置於兒童無法觸及的地方。

■ 操作環境

當您以對著耳朵的正常姿勢使用裝置或當其置於距離您身體的至少 1.0 厘米 (3/8 英吋) 處時，此裝置符合 RF 暴露指引。請勿隨身攜帶含金屬材料的便攜套、皮帶扣或機架，並應將裝置放在距離身體如上所述的位置。

要傳輸數據檔案或訊息，本裝置需要與網絡建立良好連接。在一些情況下，數據檔案或訊息可能會被延遲直至這些連接可以使用。請確保遵守上述間距說明，直到傳輸順利完成。

裝置某些部分具有磁性。裝置可能會吸引金屬物件。請勿將信用卡或其他磁性儲存媒體放在裝置附近，該媒體內儲存的資料可能因此被清除。

■ 醫療設備

任何無線傳輸裝置的操作，包括無線電話，都可能干擾防護不足的醫療設備之功能。請詢問醫生或醫療設備的製造商，確認這些設備是否可充分阻擋外部 RF 能量，或您的其他問題。請在醫療診所等區域張貼的相關法規指示下關閉裝置。醫院或醫療診所可能正在使用容易受外部 RF 能量影響的設備。

植入式醫療設備

醫療設備的製造商建議在無線裝置及植入式醫療設備 (如心律調校器或植入式心律去顫器) 之間保持最少 15.3 厘米 (6 英吋) 的距離，以免對醫療設備產生干擾。配戴此類設備的人應該遵守以下規定：

- 當無線裝置開啓時，裝置與醫療設備之間的距離經常保持在 15.3 厘米 (6 英吋) 以上。
- 不要將無線裝置放在胸前的口袋。
- 將無線裝置置於沒有使用心律調校器的那邊耳朵上，將干擾的可能性盡量降至最低。
- 如果有任何理由懷疑產生干擾，請立即關閉裝置。
- 閱讀及遵循植入式醫療設備製造商的指引。

如果您對將無線裝置及植入式醫療設備一起使用有任何疑問，請向您的醫師查詢。

助聽器

有些數碼無線裝置可能會干擾助聽器。如果產生干擾，請向您的服務供應商查詢。

■ 汽車

無線電頻率 (RF) 信號可能會影響汽車上未適當安裝或未妥善隔絕的電子系統 (如電子燃油噴注系統、電子防滑 (防鎖) 剎車系統、電子速控系統及安全氣袋系統)。如要獲取更多資料，請向您汽車的製造商或代表

或已添加至您汽車的裝置製造商或其代表查詢。

應僅由合格的專業人員維修裝置，或是在汽車中裝設裝置。錯誤的安裝或維修可能會產生危險，而且可能使任何適用於該裝置的保養失效。請定期檢查汽車內所有的無線裝置設備是否安裝妥當並且操作正常。請勿將易燃液體、氣體或易爆物與裝置及其組件或增強配套置於同一汽車置物箱中。對於配備安全氣袋的汽車，請謹記會有一股巨大的力量充滿安全氣袋。請勿將物件(包括固定及可攜式的無線設備)放置在安全氣袋之上或安全氣袋可伸展到的地方。若車內的無線設備安裝不當，安全氣囊充氣脹大時可能會引致嚴重傷亡。

飛行中禁止使用本裝置。登機前請將關閉裝置。在飛機上使用無線電子裝置可能會危及飛機的操作安全、干擾無線通訊網絡，而且可能是違法的。

■ 可能發生爆炸的場所

請在任何可能發生爆炸的場所關閉裝置，並遵守所有的告示及指示。可能發生爆炸的場所包括那些您通常會被告知要關閉交通工具引擎的地方。在這類地方產生的火花可能會造成爆炸或失火，導致身體受傷甚至死亡。在燃料存放點(如加油站的油泵附近)必須關機。遵守在加油站(燃料存放及銷售區域)、化工廠或進行爆破工程的地方使用無線電裝備的限制。這類可能發生爆炸的地方通常(但不一定)會有清楚的標示。這些地方包括船隻的甲板之下、化學運送或儲存設施及任何空

氣中包含化學物或粒子、塵埃或金屬粉末等物質的地方。您應該向使用液化石油氣(例如丙烷或丁烷)的汽車製造商查詢以確定在該等車輛附近使用這裝置是否安全。

■ 緊急電話



重要資料：本裝置正如其他無線電話一樣，利用電波信號、無線網絡、有線網絡及用戶可編制的功能操作。如果您的裝置支援互聯網上的語音通話(網上電話)，您應同時啓動網上電話和流動電話。如果兩個電話都已啓動，裝置會同時嘗試通過流動網絡以及您的網上電話服務供應商撥打緊急電話。在所有情況下的連接均無法可保證。因此您不應僅依賴任何無線電話機進行重要通訊(例如，緊急醫療事件)。

要撥打緊急電話：

1. 如果裝置沒有開機，請先開機。檢查收訊強度是否足夠。視乎您的裝置，您亦可能需要完成以下幾點：
 - 如果您的裝置使用 SIM 卡的話，插入 SIM 卡。
 - 解除某些您裝置中已啓動的通話限制。
 - 將您的操作模式由離線或飛行操作模式狀態更改為一個通話操作模式。
2. 視情況按結束鍵所需次數以清除螢幕，使裝置作好通話準備。

3. 輸入您目前所在地的官方緊急號碼。各地區的緊急號碼可能有所不同。
4. 按通話鍵。

當撥打緊急電話時，盡可能提供準確的必要信息。您的無線電話可能是發生意外情況時唯一的通訊途徑。當接到掛掉電話的指示後才可結束通話。

■ 許可證明 (SAR)

本流動裝置符合有關暴露於無線電波的國際準則。

本流動電話是一部無線電收發器。其設計不會超出由國際指引建議的無線電波暴露限制。這些指引是經由獨立的科學組織 (ICNIRP) 制定的，包括一個安全空間，以確保所有人的安全，不論其年齡和健康。流動裝置的暴露指引運用了一組名為特別吸收率的測量數據，即 SAR。ICNIRP 指引中所述的 SAR 限制為平均每 10 克人體組織 2.0 瓦特 / 千克 (W/kg)。SAR 測試是以標準操作手機姿勢在所有測試頻帶中所檢定的最高功率之下進行的。裝置的實際 SAR 會遠遠低於其最大值，因為裝置的設計僅為使用達到接通網絡所需的功率。該數值由多項因素決定，例如：您與網絡基站之間的距離。在耳朵旁使用本裝置進行測試時，ICNIRP 準則規定的最高 SAR 值為 0.61 W/kg。

使用裝置配件及增強配套可能會導致不同的 SAR 值。SAR 值可能視乎國際報告、測試需求和網絡帶寬而有所不同。附加的 SAR 資料可能在 www.nokia.com 上的產品資料中提供。

有限保證

按照以下條款和條件，諾基亞流動電話公司(以下稱「諾基亞」)保證該「諾基亞」流動電話產品與/或「諾基亞」所產附、配件(以下稱「產品」)在材料和工藝方面無缺陷：

1. 流動電話、數據產品及所有「諾基亞」所產附、配件(電池除外)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十二(12)個月。
2. 「諾基亞」產電池的有限保證期為自購買之日起六(6)個月。
3. 有限保證僅適用於「產品」的初始消費購買者(以下稱「消費者」)，不可轉讓給後繼購買者/最終使用者。
4. 有限保證僅適用在本文件結尾處所列出的國家和地區之一購買「產品」的「消費者」；有限保證僅在「諾基亞」意圖銷售「產品」的國家和地區有效。
5. 在有限保證期間，「諾基亞」或其授權的服務網將根據「諾基亞」的選擇，用新的或工廠重新製作的替換件，或者修理或者更換任何有缺陷的「產品」或其一部分，並將可正常運作的「產品」交給「消費者」。修理或更換「產品」時所用的零件和人工都不向「消費者」收費。所有被更換下來的零件、電路板或設備都將成為「諾基亞」的財產，外殼和裝飾性的零件應在裝運時沒有缺陷，因此不包括在本有限保證條款的範圍內。
6. 經修理「產品」的有限保證期為原有限保證期所剩下的時間，或從修理之日起九十(90)天，以這兩者中較長的時間為準。
7. 應「諾基亞」或其授權服務中心的要求，「消費者」必須提供購買收據或其他可證明購買日期和地點的資訊。
8. 在將「產品」運往「諾基亞」及其授權服務中心，以及從這些地方送出的過程中的運輸、遞送和處理費用均由「消費者」承擔。
9. 在以下任何一種情況下，「消費者」將不能受到本有限保證條款中規定的保障：
 - (a) 「產品」曾受到：非正常使用、非正常情況、不當儲存、暴露在潮濕環境中、暴露在過高或過低溫度或類似環境情況下、未經授權的修改、未經授權的連線，未經授權的修理(包括但不僅限於在修理中使用未經授權的備用零件)、誤用、疏忽、濫用、事故意外、改動、不正確的安裝、不可抗力、食物或液體灑酒，不正確地調整控制開關，或其他超出「諾基亞」的合理控制範圍的行為，包括消耗性零件(如保險絲)的缺陷和天線的斷裂或損壞，除非這些是直接由材料或工藝上的缺陷所引起的，以及「產品」的正常磨損。
 - (b) 在適用的有限保證期內，「消費者」未將關於「產品」的缺陷或故障告知「諾基亞」。
 - (c) 「產品」系列號碼或附、配件日期代碼遭去除、損毀或塗改。
 - (d) 缺陷或損壞是由流動電話系統在功能方面的缺陷，或是外接天線接收信號不足引起的。
 - (e) 與「產品」一起使用或連接起來的附、配件不是「諾基亞」提供的，或不適合與「諾基亞」流動電話一起使用，或者「產品」被用於非其意圖使用的用途。
 - (f) 電池短路、電池或電池單元的密封包裝被破壞，或者有人為損壞的痕跡，或是電池被使用在非其被指定使用的設備上。
10. 如果在有限保證期內發生問題，「消費者」應採取下列的步驟：
 - (a) 「消費者」應該將「產品」送回到購買的地方進行修理或更換。
 - (b) 如果按(a)項執行不方便，「消費者」應與當地的「諾基亞」辦事處聯繫，索取最近的授權服務中心的地址。
 - (c) 「消費者」應安排將「產品」送到授權服務中心。從裝置上拆除「產品」的相關費用並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
 - (d) 如果需要不屬於本有限保證的範圍的零件與人工，「消費者」將需支付相應的費用「消費者」應負擔與重新安裝「產品」有關的費用。
 - (e) 如果「產品」中有某些運營商設定的功能(如鎖定SIM卡)，「諾基亞」保留在提供服務前讓「消費者」詢問相關流動電話運營商的權利。
 - (f) 如果「產品」送回「諾基亞」時已過了有限保證期，「諾基亞」將採用其通常情況下的服務政策，並向「消費者」收取相應的費用。
11. 任何適銷性的默示保證、或是對於特定用途的適用性的默示保證，僅限於前列的有限保證期內。否則，前述有限保證條款就是購買者僅有的補償，而且取代其他所有明示的或默示的保證。「諾基亞」對於附帶的或間接的損失或預期利益或利潤的損失，談話隱私的損失或損害，以及由於使用或無法使用「產品」而導致的停工或資料的損失或損壞等情況，不承擔責任。
12. 本有限保證所提供的權益是對各國家和地區適用的強制性立法所規定的其他權利與救濟的補充。
13. 「諾基亞」不承擔，也不授權其授權服務中心或個人或實體為其承擔，任何超出本有限保證中所明訂範圍以外的責任和義務。
14. 所有保證資訊、產品功能和規格有可能隨時修改，恕不另行通知。
15. 如上列第四條所述，本有限保證在下列國家和地區境內有效：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索引

英文字母

cookie 40

SIM 服務 42

USB 埠 4

三畫

下載 x

四畫

互聯網 39

天線 4

手機

部件 4

鍵 4

日曆 35

六畫

名片 22

多媒體資料 30

字典 37

安全資料 vi

收音機 33

七畫

佈景主題 24

免提。參閱喇叭。

免提聽筒。參閱喇叭。

即時訊息 18

均衡器 34

快捷操作 25

快顯訊息 17

八畫

來電等待 9

服務 39

服務指令 18

九畫

保密設定 29

客戶服務 x

待機模式 6, 25

按鍵

按鍵保護 ix

指示符號 6

相機 32

閃光燈 5

背景圖片 24

計時錶 37

計算機 36

十畫

個人電腦連接 43

原廠配套 44

原廠設定 29

留言訊息 18

航空模式 7

訊息

快顯訊息 17

服務指令 18

留言訊息 18

廣播訊息 18

聲音短訊 16

訊息設定

多媒體訊息 19

短訊 19

電子郵件 20

標準 19

訊號強度 6

配套 44

配置

設定服務 3

標準 28

十一畫

密碼 ix

密碼功能 ix

捲動鍵 4

捷徑顯示模式 6

設定

手機 27

安全性 29

佈景主題 24

我的快捷操作 25

恢復原廠設定 29

燈光 24

訊息 19

配置 28

通話 27

鈴聲 24

數據連線 25

操作模式 24

通訊錄

設定 22

單鍵撥號 8

編輯 21

複製 21

儲存 21

通話

國際 8

設定 27

語音撥號 9

撥打 8

選項 9

通話記錄 23

通話記錄。參閱通話記錄。

通話鍵 4

部件 4

十二畫

備註 35, 36

喇叭 4, 9

單鍵撥號 8

尋找

姓名及電話號碼 21

結束通話 8

結束鍵 4

開機及關機 3

十三畫

解鎖鍵盤 ix

農曆 35

遊戲 38

鈴聲 24

電子秘書 35

電子郵件應用程式 17

電池 1, 44

電量 6

電源鍵 3

電腦端套件 43

十四畫

圖像 32

網絡 39

網絡標誌 6, 25

語言設定 27

語音備忘 34

語音撥號 9

輕敲兩下 5

十五畫

廣播訊息 18

數位版權管理 30

數據通訊 43

鬧鐘 35

十六畫

操作模式 24

螢幕 4

諾基亞聯絡人資料 x

選擇鍵 4

錄音機 34

十七畫

聲音短訊 16

聯絡人資料 x

鍵盤鎖 ix

十八畫

瀏覽器 40

藍牙 26

鎖定鍵盤 ix

二十二畫

聽筒 4